

目 錄 (2015 年 1 月)

《屬天生命》

- 愛的事奉(四)-----勞倫斯-----1
雅歌(十四)-----聖·伯納德-----3

《信 息》

- 海倫凱勒的心聲-----諾曼·利維古-----8
認識獨一的真神(一)-----戴崇信-----11
生命詩歌-----27
愛的教育法(六)-----鮑思高-----31
「與主同在」的相稱生活-----史百克-----35
與主耶穌指定的那人相遇--艾倫·埃文斯-----42
天使能力之來源-----45

《禱 告》

- 如何禱告的幾點準則-----49

《見 證》

- 近代印度教會的復興—一位青年宣教士的見證--60

愛的事奉(四)

■ 勞倫斯

讀經：羅十二 1、西三 23-24、啟二十二 3-4

二十八日

有人問，做事的人用心靈事奉主，若事工做得不好怎樣呢？有三個確定答覆：

一、我是無用的，我當追求做事進步，忠心辦事，毫無錯誤。主必賜給我聰明知識如同但以理那樣。

二、主必負責管理我做事。

三、必定做得好的。

四、這三個答覆都是有把握，有經驗的答覆，這三個答覆合起來是非常完美的。愛的事奉不會阻礙事工，反倒幫助事工。例如一個在禱告上事奉主的人，他的禱告必表出主的心意，所以這禱告彰顯主成事的能力；一個事奉主的看護者，他在忙碌事工中必彰顯主的美德，所以病人都從他得同情與安慰；一個事奉主的廚房工作者，他在忙碌事工中也必彰顯主的美德，所以人人都喜歡找他做事。

五、人與主親密，在各種事工上事奉主，他的事工都有相當的價值。這些都是表明我們需要主，有主在那裏，那裏就有喜樂、平安、力量。主啊，你多麼寶貴，多麼美好，我只要你，你是我愛的目標，因為你是愛我為我捨己。我要與你不斷親密交通，體會你心，事奉你，使你欣賞你愛的反應。

六、今日你無論做什麼的時候若無一顆心給主，到那日你會覺得這是何等的損失與敗壞，並且今日你已經損失了喜樂、平安、愉快、安息。因為你做事的時候，只知做事的辛苦、勞碌、重擔、

煩惱，不知在事工中給主機會擔負你、為你行事、叫你喜樂，由此帶來雖忙碌做事，都不覺得重擔，沒有煩惱。

七、愛的事奉使主的愛人今日在地上忙碌事工中得到滋養與休息，那日在天上站在神的臺前得到稱讚與賞賜。主啊，你這恩上加恩，愛上加愛，真是你的愛人感激得當不起的。我們無論做什麼都是給你做的，我們這樣事奉你是理所當然的，並且究竟也沒有什麼事奉你，反倒給你機會擔負我們，為我們行事，叫我們得愉快喜樂。這正如一個小孩學做手工，小孩對他父親說：「爸爸，我是給你做的。」他的父親就懷抱他，拿著他的手工幫他做完，好叫他開心，並且還要賞賜他存這樣好的心，做手工給他父親。

八、主啊，樣樣都是你做的，我沒有做過一樣事。是你立了根基給我們享受你的愛；是你吸引我們神不守舍的集中於你；是你的愛感動我們與你親密交通；是你把你的心意告訴我們；是你在我們在地上忙碌的事工中開一條出路讓我們得滋養與休息，最終到那日還要給我們稱讚與賞賜。哦，你是怎樣的愛我們呢！你愛我們為我們捨己，你為我們受了無限量的痛苦，我們永遠感謝你都不能補還對你的虧欠。

摘自：愛的根基

【註】：湯普威廉《約翰福音札記》住在主的愛裏，是被分派去結愛的果子，並且使愛的果子長存。(約十五 5-17)

雅歌(十四)

■(法)聖·伯納德 原著

■(美)伯納德·班雷翻譯

第三十二講

「我心所愛的啊，求你告訴我，你在何處牧羊？晌午在何處使羊歇臥？……」(歌一 7)讓我們先來瞭解這段經文最淺顯的含義之後，便能看出它更深的意義。這節經文是談到自然的景象，但卻給我們屬靈方面的教訓。

靈性初步的光景

只能說極少數的人，「羔羊無論往哪裏去，他們都跟隨祂……」(啟十四 4)，但這絕不是指每個人說的。

我們大多數人，在屬靈方面都還是剛剛起步；我們依然意識到我們的罪性，以及易受誘惑的本性。我們需要一位醫生，而不是新郎；我們需求的是膏油，而不是擁抱與親吻。我們禱告說：「噢，親愛的主耶穌，你經常把我從苦痛的生活當中拯救出來。當我絕望哭泣時，你就將醫治的膏油，塗抹我受傷的心靈上」。我們大多數牧人都知道，基督是一位醫生——「祂醫好傷心的人，裹好他們的傷處。」(詩一四七 3)

有時候我們對信仰事物很厭倦，我們在屬靈方面感到疲憊不堪。我們對主的熱心不夠，我們從未主動為主做事，所以，做起來是不情不願。我們像約伯一樣，說出這樣的話：「我躺臥的時候說：『我何時起來，黑夜就過去呢？我盡是反來覆去，直到天亮。』」(伯七 4)

當我們落入這種光景，主耶穌便有辦法幫助我們。祂與我們同行；祂帶給我們祂感興趣的話題；祂輕聲唱出祂最喜愛的一首錫安歌(詩一三七 3)；祂告訴我們關乎神之聖城的永久和平。終於我們的力量恢復了，盼望也回來了。

內心思想的分辨

來區分我們自發的思想與神的啟發是不容易的，所以要留意主耶穌所告訴我們的：「因為從心裏發出來的，有惡念、兇殺、姦淫、苟合、偷盜、妄證、謗讟。」(太十五 19)在另一方面，神卻對我們小聲的述說和平、端莊、虔敬。我們自身沒有產生這些思想，我們乃是從神那裏接受它們。

提到這件事，並非每一個發自我們內心的想法，都是出於我們自己的。「……魔鬼已將賣耶穌的意思，放在西門的兒子，加略人猶大心裏。」(約十三 2)誰能分辨一個意念是出於我們內心的，還是魔鬼放在我們心中的？這是一項很難做到的事，除非像保羅所描述，那些少數具有辨別諸靈的屬靈恩賜的人。(林前十二 10)「誰能知道自己的錯失呢？……」(詩十九 12)得知我們內心惡念的來源，不如得知心中是否存在惡念，要更來得重要。我們要注意這惡念，萬勿給它留有餘地。是否那惡念是發自內心，還是仇敵將這放在你心裏，並無區別。

然而什麼是從神那裏來的，是很容易辨別。因為出於我們自己，或者是神的意念，完全在於善惡之分。「好樹不能結壞果子；壞樹不能結好果子。」(太七 18)假使我們有一個好意念，那就是出於神，而不是出於我們自己。

在這次的講章裏，我已粗淺的講解了《雅歌》第一章 7 節的經文。比較深刻的屬靈含義，我會在下一個講章來解釋。我禱告求主耶穌基督，教會的新郎，教導我要講什麼。因為祂是神，「乃是可稱頌的，直到永遠，阿們！」(羅一 25)

第三十三講

「我心所愛的啊，求你告訴我，你在何處牧羊？晌午在何處使羊歇臥？……」(歌一 7)，詩人大衛將這節經文的含義，以如下這兩節經文來表明：「有一件事，我曾求耶和華，我仍要尋求；

就是一生一世住在耶和華的殿中，瞻仰祂的榮美，在祂的殿裏求問。」(詩二十七 4)「耶和華啊，我喜愛你所住的殿和你顯榮耀的居所。」(詩二十六 8)

主耶穌出現的黎明

請注意新婦提到晌午，以及能提供安全休息之所在。當加百列向童女馬利亞宣稱她將懷孕生子時，天色剛亮。當耶穌在地上又出現在我們中間，正是早上，此乃預表祂的光芒將射萬丈。這個世界未知我們的白日已經到來，「這智慧世上有權有位的人沒有一個知道的，他們若知道，就不把榮耀的主釘在十字架上了。」(林前二 8)

基督的生命乃是一個多雲的黎明；光芒直到祂復活時才綻放。在黎明的復活節，光芒已逐漸明亮。然而，正午的燦爛，在地上還尚未得見。噢，美好的正午，溫暖而又大放異彩！祂消除了陰霾；祂曬乾了浸水之地；祂驅走了惡臭之味；祂進入那正午的時刻，就好像雅各與摩西，能面對面的看見神；也像以賽亞那樣「見主坐在高高的寶座上。……」(賽六 1)保羅的經歷：「他被提到樂園裏，聽見隱秘的言語，是人不可說的。」(林後十二 4)

傳道人的光景

你們在地上要來滿足你們的羊，遠遠不夠。你們想歇臥是不可能的，你們必須警覺，「……防備夜間有驚慌」。(歌三 8)光線不夠明亮，食物不足，我們的環境很險惡。在地上，一切事物都不完美。「……求你告訴我，你在何處牧羊？晌午在何處使羊歇臥？……」我確實知道祂在何處牧羊而不得歇臥。可是請告訴我，我也在《詩篇》與《福音書》的青草地上獲得了慰藉。我發現跟使徒與聖徒為友的當中，便能得到休息。然而，我們的經歷通常「我晝夜以眼淚當飲食，人不住的對我說：『你的神在哪裏呢？』」(詩四十二 3)我唯一的盼望就是祂的筵席。「在我敵人面前，你為我擺設筵席……」(詩二十三 5)因為我曾跟隨祂，我的牧者，我已非常熟悉這樣的青草地。如今，請讓我進入那些隱秘之地。

教會生活的試探

試探實際上像正午一般的出現。它看起來好像很有價值，經常一個傳道人可以被帶領早起，然後當他的弟兄們禱告時，他卻在唱詩聲中，昏然入睡。禁食會一直持續，直到一個人太虛弱而不能事奉神為止。一個傳教士在隱居處，可能要學習箴言的真理而需要時間。「……若是孤身跌倒，沒有別人扶起他來，這人就冇禍了。」(傳四 10)我們可能被誘使努力去工作，結果，由於過累，便顧不上其他重要的事務。「你們既靠聖靈入門，如今還靠肉身成全嗎？……」(加三 3)

試探共有四類，「你不必怕黑夜的驚駭，或是白日飛的箭；也不怕黑夜行的瘟疫，或是午間滅人的毒病。」(詩九十一 5-6)每一位有經驗的基督徒都瞭解這一點：「我兒啊，當你來服事神，就要預備好，來接受考驗。」(本·西拉著：德訓篇二 1)

我這冗長的講章可能會耗盡你們的專心。我將以這四類對教會生活的試探，簡單的講解，以結束我這篇講章。

一、早期的教會的確是被「黑夜的驚駭」所擾。當某人殺害了一位聖徒，大家還認為這種行為是「對神的一項事奉」，(約十六 2)那刀是夜間最黑暗的時刻。

二、接著是「白日飛的箭」苦惱著教會，那些自負而又雄心勃勃的人，佔據了教會權威的位置。他們是尋求個人的榮耀與權力；他們對曾培育他們的教會不忠，並且製造有害的教義。

三、幸虧在我們這個世代(係指十二世紀)，已免去前二者的試探。我們的問題是「黑夜行的瘟疫」，假裝虔誠的虛偽大為盛行。沒有人願意出面來否認這些。教會的墮落到了無以挽救，而又性命悠關的地步。也沒有人來批評以及向我們挑戰。每個人都是朋友，也都是敵人。每個人都是擁護者，也都是反對者。每個人都是教會的會友，但沒有人是智慧提供者。所有人都是鄰舍，但都堅持自己的方法。被召來參與主的職事，他們卻服事敵基督。被選召為敬虔的榜樣，但他們卻不尊崇救主。我們每天都看到陷

阱——時髦的服飾、皇族的華麗、鑲金的馬鞍，靴刺遠比他們教堂祭壇裝飾更美。在他們那昂貴的筵席上，供酒如水。他們的庫房裝滿了物品，他們尋求宗教上的職位，乃是為了物質上的獲得。對他們的指派並非根據他們的能力與傑出，這便是「黑夜行的瘟疫」的產物。

第一代基督徒的殉教是極為悲慘的，異端邪說的挑戰也給人帶來極大的悲痛。而今，更糟的是教會內部的腐化；它往教會的根部腐爛。由於腐爛到根部，看來是無可救藥。

四、如今，所剩下的就是「午間滅人的毒病」即將來到，要考驗那些少數對主仍然忠心的人。

【註】：啟示錄二、三章，行走在金燈台(教會)中的大祭司，已向教會發出指示，有關教會生活的試探。但祂在神寶座前晝夜為聖徒代禱，使他們得勝有餘，如晨星發光。(啟五 6-10)

海倫凱勒的心聲

(屬天的經歷)

■ 諾曼·利維古

海倫發展成為一名神秘主義者(MYSTIC)，其中最主要的一環，是由於在她的新生命中，較為深奧的靈意裏，學習了默想。

海倫寫道：「有天，當我用我的心靈，『注視』到一隻蝴蝶，剛由繭中脫出，在陽光下將翅膀曬乾，然後我感覺到牠翩翩飛過一叢叢的楊梅樹。我這時，內心洋溢著極度的喜樂；牠帶我更接近對神的認知。有人告訴我，古埃及人將蝴蝶視為生命不朽的象徵。看起來對我，其實就應該是這樣，生命具有諸多美麗的形狀，其本身就應是一種教導，萬物仍然都是更為美好的。」

在海倫所著的《在我黑暗中的光明》一書中，她曾對她所稱之為「靈魂的甦醒」有所描述：

「我安靜的坐在書房裏，有半小之久。我轉向我的老師說：『這種奇妙的事情居然發生了！我剛才已走得很遠，其實我未曾離開這間房子。』『海倫，你在說什麼？』老師問道，有些驚奇。『嗨！』海倫高聲回答說：『我曾到了雅典！』」

「當一個明亮而奇妙的察覺，似乎捉住了我的心思，而且閃閃發光，我幾乎無法用話語說出。我理解我靈魂的真實，並不要全靠地點與身體的所有條件。這種情況我最清楚，因為我是一個靈，從而我能如此清晰的『看見』以及感覺在數千英哩之外的一個地方。距離對靈而言，根本不算什麼。在那嶄新的意識裏，顯明了神的同在。神乃是無所不在的靈。這位創造者同時居住在全宇宙的各處。」

「儘管我眼瞎耳聾，身體又有礙，但我這幼小的靈魂可以飄洋過海到希臘的事實，帶給我另一種狂喜。我已經衝破了我一切

的限制，並發現了以觸摸的感官可以代替視覺。我可以閱讀那些睿智男女先賢的思想。雖然他們早已作古，但他們的思想卻流傳久遠；而我可以擁有這些思想，成為我思想的一部分。

「假如果真如此，那麼神，毫無界限的靈，便可能做得更多，將自然的災害免除，諸如意外、苦痛以及毀壞等等，並向祂的兒女伸出援手！因此耳聾眼瞎都算不得什麼，它們成為我生命中最次要的外環。當然，以我這幼小的心靈，並沒有察覺任何這樣的過程。不過我的確知道，我，真正的我，在精神上，可以離開書房，到任何我要去的地方，並且非常快活。那就是一顆小小的種籽，從那裏發出我對靈魂事物的興趣。」

海倫的一位知友約翰·希茲，送給她一部伊曼紐·史維登柏格所著的《天堂與地獄》點字本。海倫即刻就被這部書的思想所吸引；並發現「這部書裏有一位神，與我心中的那位神同樣可愛。」於是，海倫開始談論這部書。

「我內心給了我一個歡悅的境界。我有一種信心，它強調了我這種強烈的感覺；就是靈魂跟肉體可以分開；我所能描繪的整體領域跟殘缺不全的肉體感官遇到的困難也可以分開。我讓我自己隨心所欲，就像健康而快樂的年輕人那樣。我嘗試解開這位瑞典先賢那冗長句子與重要的思想。當我閱讀《天堂與地獄》，我感覺神離我更近，就像布魯克斯主教與我談論基督時，我跟他那樣的接近。

『愛』與『智慧』這兩個字眼似乎在一段段文章中撫慰著我讀點字本的手指。這兩個字在我心中釋出新的力量，從而激勵了我那怠惰的天性，鼓勵我更向前邁進。我時常重讀此書，尋章摘句，『領悟再領悟』；有時，只要一瞥，從那深藏於字面意義的雲霧中，又出現了屬神的話語。當我真正瞭解我所讀的，我的靈魂似乎又擴張了，而在糾纏著我那諸多困難之中，又重獲了信心。作者對另一世界的描述，帶著我到了那遙遠而無法測量的地域。在那裏，被超人的美與奇妙的籠罩，在那個靈界裏，偉大的生命與富有創造性的頭腦，對那最黑暗的環境裏射出了燦爛的光輝；

事故與大爭戰永不止境的被清除；而神的微笑使得黑夜如永恒白晝那樣的光亮。

「當我坐在靈魂的氛圍裏，望著尊貴的男女，成型的經過那莊嚴的行列時，我真是容光煥發。這是第一次，那永遠的生命，使我更為瞭解。而在這地上，也有了新的關愛與意義。

「我很高興發現神的聖城並非人們所關心的那種愚蠢的問題，諸如玻璃街道與藍寶石的城牆，而是有系統的智慧的寶藏，能幫助人的思想，以及尊貴的影響。漸漸的，我明白使我困惑的聖經可用來作為發掘寶貴真理的工具，正如我這殘缺而有瑕疵的身體可以應付我靈魂那最高的要求。」

海倫·凱勒，生於 1880 年，卒於 1968 年。她看、聽、說的感官都缺少，但卻是人類的先進者，她發明了盲人點字版。她比許多擁有五項感官的人，能認知更多的東西。從她個人的經歷當中，她成為屬於奧秘，柏拉圖的傳統中一位真正的神秘主義者。她對全人類是一種巨大的激勵；而在靈魂的領域裏，她又是一位不凡的先驅者。

「根據所有的藝術，所有的自然以及所有的有條理的人類思想，我所得知秩序、比例以及形狀，均有美的主要因素。那麼秩序、比例以及形狀，都可以用手摸得出的；可是美與韻律卻非用浮面的感官所能認知的。它們好像愛與信，乃是出於靈的一種過程，很少依賴感官。秩序、比例以及形狀不能在心裏產生美的那種抽象概念，除非早已擁有靈的智能，將其生命吸入這些因素裏。

「許多人擁有極強的視力，可是在認知上卻是目盲的；許多人擁有極敏銳的聽力，然而在感性方面，卻是聾子；還有些人，他們輕看那些缺少一兩項感官的人，而後者才真正是有意志，有靈魂，有熱情，有想像的人。信心如果不教導我們可以建立一個比物質世界更為完美的精神世界，那就是一個笑柄。而我，可以建立我的美好世界，因為我是神的孩子，也是那創造萬物而偉大的『心』的一個小小繼承者。」

認識獨一的真神(一)

■戴崇信

經文：

「就如神從創立世界以前，在基督裏揀選了我們，使我們在祂面前成為聖潔，無有瑕疵；又因愛我們，就按著自己意旨所喜悅的，預定我們藉著耶穌基督得兒子的名分。」(弗一 4-5)

前言

神在創立世界之前，就定了一個永遠的旨意，要人藉著祂獨生子——耶穌基督得「兒子的名分」——意思是長大、成熟，擁有兒子的特權和責任。(加四 4-7、羅八 15)

創世記第二章神按自己的形像造亞當、夏娃後，將他們安置在伊甸園中，使他們揀選生命樹——神的生命，就是神的自己作為自己的產業和一切。(詩十六 5)使他們在認識神的神性和永能上長大成熟，滿有祂獨生子長成的身量，(弗四 13)在神的家中享受祂無限的大愛，與祂兒子基督一同治理萬有。(約十七 26、來二 6-7)

亞當失敗以後，神從萬民中揀選亞伯拉罕，呼召他從偶像之家——迦勒底的吾珥出來，住在迦南地，與神同住，同行直到他的屬靈生命成長，信心成熟，認識創造神的神為全能的神，成為以色列人信心之父，使他的後裔以色列國成為獨一真神的國度，引導萬民來歸向祂。

直到一千多年後，神在亞伯拉罕後裔中找到全心遵行祂旨意的人大衛，立他為以色列的君王，治理神的國。大衛在神的手中，接受各種的訓練，使他的智慧和靈性成長，能以在強大的外邦人所佔領的迦南地建立亞洲最偉大的國家。

大衛在以色列民中，不但是一個偉大的君王，他在以色列人中建立了合神心意的國家，也建立了合神心意的敬拜，使以色列人能在神面前敬拜和事奉。(代上十五)我們從大衛生平和詩篇，

可以知道大衛生命的歷程。他從尋找神、敬畏神，接受神的牧養，與神親密相交到進入全心愛神。使他明白神創造人的目的，就是要人用心靈誠實敬拜，在與神親密相交中悟性成長，直到對神有完滿的認識。(弗四 13)

大衛也是活在神面前與神面對面相交的先知，他所寫，在至聖所中的金詩，詩篇十六、二十五篇，是神期望祂的百姓能與大衛一樣進到神的面前敬拜神。它不但引導舊約以色列的百姓，信靠神和愛神，也成為新約信徒進到聖所的指引和亮光。

人被造的目的

十七世紀德國的聖徒特斯諦更，因著心靈的饑渴，經過十五年簡樸隱居的生活，他進到神的聖所，瞻仰神的榮臉，成為至聖所的先知，引領當代及後來無數神的子民進到神的面前，在愛中對神有完滿的認識。他在《人被造的目的》文章中說：

「哦，人啊！不論你是誰，請熱切的思想一下，神創造你並將你安置於世上，是何其尊貴之事！你被造不是為著時間和短暫的事物，乃是為著神與永恒，為要使你的心被神和永遠的事物所充滿。

你在世短短的時間，是為了使你可以尋求神神聖的面龐。罪使你偏離，以致你只定睛在低俗的事物上。但只要你轉向神，你就會一而再，再而三地被光與聖潔所充滿，以致神可以在你裏面找著神的歡欣，得著神的喜樂、平安和滿足，而你也會在神的裏面找到你的這一切。

這事包含了你所有的快樂與福氣，不論在現世或在永恒裏，神無法再給你別的了。這世界上外在的東西，幾乎不能帶給你什麼快樂，在勞苦愁煩的一生中，連一點點短暫的快樂時光也沒有。你裏面有一雙眼睛，無法以所見之物來滿足；你裏面有一個心意，無法得著安息，除非完全進入神無限的豐滿與慈愛裏。」

神創造人時，神將人放在超過天使的地位，要與祂獨生子一同承受萬有。當人在基督裏找到神，得著祂的喜樂、平安和滿足，

他就可以找到自己存在的價值，成為神手中的珍寶，顯在萬有之中。(弗五)不但如此，他也可以將他從神所得一切的祝福，分賜與他周圍的人及萬物。正如，使徒約翰所說的，我們可以站在基督使者的地位，為祂出去結果子，並且使我們服事的人，進入神永恒的愛中。(約十五 15-17)但這個美好的計劃，必須在我們對神有了完滿的認識後才能成全，我們前面所題到亞伯拉罕和大衛都是這樣的人。因此，我們必須竭力追求，直到我們眾人都有基督的身量，能夠承受神所預定的產業。(弗四 13)

在基督裏找到神

主耶穌在約翰福音第十七章大祭司的禱告中，向我們指出這一條生命的道路，祂說：「正如你曾賜給祂權柄，管理凡有血氣的，叫祂將永生賜給你所賜給祂的人。認識你獨一的真神、並且認識你所差來的耶穌基督，這就是永生。」(約十七 2-3)接著又說：「公義的父阿，世人未曾認識你，我卻認識你。這些人也知道你差了我來。我已將你的名指示他們，還要指示他們，使你所愛我的愛在他們裏面，我也在他們裏面。」(約十七 25-26)

由此看來永生的內涵，就是在子裏面領受父愛子的愛。全本聖經的主旨，就是神尋找人回到祂面前，進到祂的同在與祂相交，認識祂、進入祂的愛中。舊約一個重點，就是向以色列民顯明耶和華是創造宇宙的獨一真神，神揀選以色列人，要做他們屬靈的天父。新約時代，神差祂的獨生子耶穌基督來到世上，藉著耶穌在地上所行的一切事，向人顯明神的本性和榮耀，如使徒約翰所說：「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我們也見過祂的榮光，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約一 14)「從來沒有人看見神，只有在父懷裏的獨生子將祂表明出來。」(約一 18)信徒重生後，唯一長進的道路，是藉著聖靈與基督同在、同行；藉著道成肉身的耶穌認識天父。永生的內涵是認識道成肉身的獨生子，及認識創造萬有獨一的真神，這兩者合起來才能完全。因為「耶穌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約十四 6)唯有對神有完滿的認識，才得以住在神

的殿中享受父、子、聖靈的愛。

認識神的兩種層次

因此我們必須從舊約神的作為，和新約神的兒子道成肉身的顯現兩方面一起來認識神。因為舊約是新約的根基，舊約是種子，新約是果實。我們必須在全本聖經上，建立對神正確的認識和經歷。陶恕在《為何我們對神應有正確的想法》一文中說：

「一種對神正確的概念不但是系統神學的基本需要，也是實際基督徒生活的基本需要。這個概念與敬拜神的關係，就如同根基與聖殿的關係，若是根基不穩或是有什麼差錯，遲早整座房屋要倒塌。我相信幾乎沒有一種教義的錯誤，或基督徒道德的失敗，不是根源於對神想法的不完全與輕賤。

我覺得所流行的基督徒對神的觀念與至高神的尊榮完全相背。並且因此造成許多掛名信徒道德方面的極大損害。」

摘自：《認識至聖者》

陶恕是神在二十世紀中所興起的先知，他的使命是使教會恢復對神正確的啟示上。

希伯來書第五、六章，說到兩種信徒對神的認識。

第一層屬靈的嬰孩：指信徒初步得救的經歷和認識，這是神救恩真理的根基，是基督道理的開端，「就如悔改那些致死的行為、對神的信仰、各樣洗禮、按手之禮、死人復活，以及永遠審判各等教訓。」(來六 1-2)他們因為沒有完全奉獻，看見基督屬天的榮耀，沒有天國的異象和呼召，與主耶穌同行屬天的道路。他們的生活與世人一樣，活在屬地的地位，以地上的事為念，對主耶穌的認識，停留在寶血赦罪恩典的層次。

第二層屬天的信徒：這一類信徒是靈性成長，因著奉獻，看見神國度的榮耀，被聖靈充滿，與主耶穌活在屬天的地位，「與基督耶穌一同復活，一同坐在天上。」(弗二 5)他們是脫離了屬地和肉體的纏累，能靠著主進入至聖所，與主同行天路的信徒。他們不但個人能直接到神寶座與父神相交，也能與其他信徒「彼此

相顧，激發愛心，勉勵行善。」(來十 19-24)這些在屬天地位的信徒因與主耶穌同走天路，因此，他們對神和坐在天上的耶穌基督有成熟的認識，就如同約翰福音第十四章 20 節所說的：「到那日，你們就知道我在父裏面，你們在我裏面，我也在你們裏面。」進到與父子合一的光景。

我們從亞伯拉罕和摩西的生平，可以看見，他們因敬畏神與神相交，從神僕人的關係，進到成為神的朋友，以至能成為神祝福全人類的器皿。使徒彼得、約翰、保羅也是如此。不但如此，我們從教會二千多年來許多屬靈人的傳記，也都可以看見他們的一生，也有著同樣的經歷。

因著人類的墮落，人無法在敗壞的天性中，憑天然的理智找到神。正確的系统真理知識是我們認識神的根基，因為聖經是神的默示，為要引領我們到祂面前。但若我們不存著敬畏神的心，必無法用天然的智慧，得著聖靈的啟示到神面前認識祂。(約十四 16-20)感謝神的兒子耶穌基督，在聖靈裏為我們開的一條又新又活的道路，使我們可以隨時進到神的面前。(來十 19-22)藉著祂，我們能與眾聖徒一同明白神的愛是何等長闊高深。

認識神的神格

「認識你獨一的真神，並祂所差來的耶穌基督就是永生。」(約十七 3)

神是宇宙獨一的創造者，認識獨一的真神，才能認識萬物的本質和價值，人既是神所創造的，人的價值在乎他是否認識神。加爾文說：「人的全部知識，可分為兩部分，即認識神和認識自己；而這兩部分知識，乃是互相聯繫的。神即是人一切的源頭，人惟有在神身上找到自己的形像，因為人是按著神的形像造的，(創一 26)神把認識神的本能——成為有靈的活人，放在人的心裏，使他們因著與神相交，在悟性上更新，得以反映神的性格，像神的兒子耶穌一樣尊貴和榮耀。」(來二 10)

一、自有永有

在人類歷史上，我們可以看見全地各宗各族的人，都在尋找高高在天的神，因從人們生活的經驗中，人的良心使人直覺到天地之間必定有一位全能者在管理。(羅一 20)基督徒對於神的屬性的認識，是根據聖經的真理，也是出自經驗所啟示。聖經告訴我們天地萬物都有起源，但神是自有永有，永遠存在的。「諸山未曾生出，地與世界你未曾造成，從亙古到永遠你是神。」(詩九十二)當神呼召摩西帶領以色列民出埃及前，摩西問祂的稱呼。神回答他說，祂的名字是「自有永有的」那一位。(出三 14-15)

首先，神是自給自足的，我們看到萬物的存在，我們就知道必有一位創造者，而聖經也告訴我們，神是自給自足的，祂並不缺乏什麼，也不需要其他的陪襯和供養。如保羅對雅典人所說的：「神既是天地的主，就不住在人手所造的殿，也不用人手服事，好像缺少什麼。自己倒將生命，氣息，萬物，賜給萬人。」(徒十七 24-25)

完全及絕對信靠神

陶恕在論到《神的自足》時說：

「神與祂所造之物之間有一種自動的關係，但祂與在祂以外任何物並沒有必須的關係。祂關顧到祂所造之物乃是由於祂自主的樂意，而不是因為那些受造物能供給祂任何需要，也並非這些受造物會使祂更加完全，因為祂本身已經是夠完全的神。」

我們要把神想得對就必須想得與祂相配。德性方面說我們急需潔淨我們一切對神不正確的概念，使我們思想中的神就是宇宙的神。基督教所論的是神和人，但它的集中點乃是神而不是人。人之重要性在於他是照著神的形像而造的，在人的本身祂是沒有價值可言。

聖經的特別重點是教訓人知道神因自己而存在，而人的存在是為了榮耀神。神的至高榮耀是先在地上，在地上祂將來也必須得榮耀。

根據這一切我們應會明白為何聖經講了許多關於信心的根本

重要性，為何把不信列為致命的罪。在所有受造者當中，沒有一個膽敢信靠自己。只有神能信靠祂自己；而其他萬物都必須信靠神。不信實際上就是把信心扭歪了。因為它不信靠永活的神而信靠必死的人。不信的人否認神是自足，而把不屬於自己的屬性奪來據為己有，這雙重的罪就是不尊重神和高抬自己與神同等。」

今天教會信徒的世俗化和以自我為中心的生活，其中最大的原因，就是對神「自有永有」屬性認識上的偏差。

保羅在羅馬書第十一章引用神是萬有的源頭及依靠，作為勸勉信徒完全奉獻的根據，「因為萬有都是本於祂，倚靠祂，歸於祂。願榮耀歸給祂，直到永遠。阿們！」(羅十一 36)完全奉獻，就是萬有歸於祂，是自然及正確的關係。由此看來，凡是不願將一切所有歸於神，及活在絕對倚靠神的人，就是站在不信真神的地位上。

人自從出生以後，都是依靠父母、親族的供應，人是活在國家社會種族的範圍，然而當人的經歷增長，經歷了疾病災難及戰爭，落到無助的艱難時才尋求神的幫助。聖經告訴我們，地上一切生存之物也是由神而出，並且靠神創造的大能得以存活。希伯來書論到靈性成長的信徒，就是靠著耶穌得到又新又活的路，一直活在神至聖所的信徒。(來十 19-22)

宇宙萬有惟有在神裏面才能存在，人在物質與心靈方面也是如此。沒有重生的人，不是投靠人所創造的神，就是自高自傲自以為聰明，以為「人定勝天」。自以為是神，完全離神獨立。然而，他們必如大衛所說，「以別神代替耶和華的，他們的愁苦必加增。」(詩十六 4)摩西帶領二百多萬的以色列人在曠野生活四十年，完全依靠神從天降下的嗎哪生活，向世人證明，人可以在任何環境中，靠自給自足的神而活。主要的目的是要顯明，耶和華神是創造天地的主。主耶穌以人子的身份，來教導門徒依靠全足全豐的神，祂教導門徒向神祈求「日用飲食」的供應，甚至祂藉著禱告用五餅二魚供應五千人的需要。(太十四 13-21)

學習行走信心的道路

完全奉獻走天路的信徒必能在他一生的日子中像保羅一樣，經歷主耶穌充足的供應，不但如此，神也能使用他，去幫助有需要的人，見證神是豐盛的供應者，保羅說：「我未曾貪圖一個人的金、銀、衣服。我這兩隻手常供給我和同人的需用，這是你們自己知道的。」(徒二十 33-34)「我知道怎樣處卑賤，也知道怎樣處豐富，或飽足、或飢餓、或有餘、或缺乏、隨事隨在，我都得了秘訣。我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凡事都能作。」(腓四 12-13)這也是神對他們的訓練，以便將來在天上能有屬神的智慧，與耶穌基督一同治理萬有。(來二 6-7)

大衛在詩篇第二十三篇牧人之歌向我們指出，以神為一切的永生道路。

十九世紀英國傳道人慕勒，他與妻子葛若弗斯尋求神在聖經所啟示的旨意，遵行憑信心服事的原則：「你們要變賣所有的，賙濟窮人」，並且效法保羅憑信心服事，不再接受教會固定薪金。慕勒看見德國哈勒的夫蘭克，就是憑著對永生神的信賴，開辦規模宏大的孤兒院，並且持續有年。這個事實，教慕勒的信心得到鼓舞。

1836年，慕勒關心許多流離失所的孤兒，他起先每天早晨八點，召集街上可憐的孤兒，給他們一點麵包充飢，然後教他們唸書或唸聖經給他們聽，從三、四十個擴充到一百五十人。後來他得到詩篇第六十八篇 5 節，「神在祂的聖所作孤兒的父」，及詩篇第八十一篇 10 節，「你要大大張口，我就給你充滿。」

從那時起，他就憑著這兩處聖經來服事孤兒。他開設了第一所孤兒院，在英國布里斯多的威爾遜街(WILSON STREET)租用一棟房產，租期一年，憑信心不對外募捐，收容了二十六名孤兒。提到開設孤兒院的目的，他說：「第一：是要叫神得榮耀，祂喜悅供應我一切所需的時候，人就會看見，信靠祂的必不至於羞愧，神的兒女們的信心也會因此得以堅固。第二：是為了這些無父無母的孤兒得著屬靈的幫助。第三：是為了這些孤兒的生活所需。」

慕勒目睹許多屬主的子民，天天為各種憂慮所纏累，他就決心要作出眼見確鑿的事例，證明在今天，神也如往昔的日子一般，垂聽及應允人的祈求，而我們若能信賴祂，並尋求祂的榮耀，祂

就要供應我們的需用。他一生將近六十年，憑信心供養兩千多個孤兒，超過英國政府所做的。

十九世紀後期，慕勒為增強基督徒信心，鼓勵基督徒依信心方式生活，其中他的成績比其他任何一個人都要顯得超卓。他的報告書中所載的千萬信徒信心見證的來信證明了這點。慕勒對中國教會也有特別的服事，他曾在戴德生服事上，給予屬靈和經濟上的幫助。他的信心大大鼓勵了 1859 年在北愛爾蘭發起「二次福音復興運動」的一班人；這運動很快就推展至全不列顛島上。蘇格蘭的廓裏雅孤兒院，英國的巴爾拿多孤兒院，菲庚孤兒院，亦多蒙慕勒的示範。印度和日本也有類似的事工。又有憑信心而辦佈道會，比方戴德生創辦的中國內地會，和十多個在別國的傳道會，都是效法慕勒使大家稔熟的信心原則。

在神的裏面找到心靈的居所

人與其他生物不同，不單靠物質而能存活，因為人被造時，神將祂的氣吹到人的裏面，使他成為有靈的活人，人的靈是內在真正的自我。它是從神而來，因此唯有在神裏面人才能找到自我存在的價值和滿足。神的本性是愛，人的靈只有得到神的愛才能滿足，且人類的家庭和社會的愛是由神而來，若沒有得到神作為愛的源頭，人永遠是不能安息和滿足，大衛在詩篇第十六篇 11 節說：「在你面前有滿足的喜樂，在你右手中永遠的福樂。」就是這個經歷。這也是幾千年來全人類所共同追求的目的，可惜他們沒有在基督裏找到神為全人類所預備的居所——天上的聖所。教會二千年來，因著聖經和神學的進步，遠遠超過四、五百年前的聖徒，如勞倫斯、蓋恩夫人、亞豐索、特司諦更。但這些知識並沒有使近代的信徒更為長進和喜樂；主要原因是他們沒有像大衛憑著信和愛的道路進到父神面前的經歷。

二、永遠存在

神即自有永有，祂必然是永遠存在，超乎時間的限制。先知以賽亞說：「你豈不曾知道嗎？你豈不曾聽見嗎？永在的神耶和

華，創造地極的主，並不疲乏，也不困倦，祂的智慧無法測度。」
(賽四十 28)

人類的先祖，亞當被造的時候，神將祂的生氣吹到他裏面，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神將他和夏娃安置在伊甸園，要他們生養眾多，治理這地。那時，他們住在神的園中，與神同在、相交，住在神的愛中，因著神聖靈的供應，使他們的靈、魂、體靠神活著，即住在「永遠」的情況。亞當因著背道落入罪中，與神的生命隔絕，失去永遠的生命，使他活在有限的時間中。

陶恕在《認識至聖者》一書中說：

「神是住在永恒之中，在祂沒有過去，也沒有將來。人類在沒有墮落之前，人是與神住在永恒中，因為人類是為永恒而受造，如傳道書說，祂將永生放在人心中。人類是為永恒而受造，但因亞當的墮落又不得不住在有限的今生，這種久暫懸殊真是可悲的事，在我們心中一切要求與呼喊是要生命與久遠，然而所有包圍著我們的都會死、都會改變。」

人被造時，「神將生氣(靈的生命)吹在他的鼻孔裏，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創二 7，擴大聖經另譯)當人墮落後因著罪無法與神交通，與神的聖靈隔絕，人活在世界和肉體私慾中，落入虛空黑暗；沒有盼望、沒有永生。

感謝神，我們的主耶穌在十字架上，承擔了我們一切的罪，將我們從死亡中釋放出來，賜給我們永生，使我們在聖靈裏回到永活的狀況。「……祂已經把死廢去，藉著福音將不能壞的生命彰顯出來。」(提後一 10)信徒在神的生命中進入超時間的永活狀態，他可以與創世以來的聖徒在靈裏相交，這就是我們能進入聖經中聖徒經歷的原因。如希伯來書所說：「你們乃是來到錫安山，永生神的城邑，就是天上的耶路撒冷；那裏有千萬的天使，有名錄在天上諸長子之會所共聚的總會。」(來十二 22-23)

因著聖靈活在永遠裏

創世記記載亞當墮落後，不敬拜真神的人們，便按著自己墮

落的天性，為自己塑造偶像來敬拜，想得回所失喪的平安和盼望，又因撒但和天空屬靈的惡魔，在人群中建立世界的風俗，且以邪靈在人心中悖逆，使人活在「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並今生的驕傲」中，(弗二 1-3、約壹二 16)這是每一位信徒重生前的光景。聖經論到這種人是「活在世上沒有指望，沒有神。」(弗二 12)即活在短暫的時間中，不是在神永遠的生命中生活。

主耶穌在地上以人子的身份藉著聖靈活在永恆裏面，祂在靈裏是永遠與神同在，祂向猶太人說：「除了從天降下仍舊在天的人子，沒有人升過天。」(約三 13)每位信徒重生時，因著主耶穌的救贖，神的聖靈已經內住在他的心裏，他可以與主耶穌同行，在聖靈裏永遠與神同在。(約十四 16-20)

基督徒雖然已從主耶穌基督得著永遠的生命，但他若落到肉體的光景，隨從今生的風俗活在世界和情慾中，必落入靈性的死亡，與世人一樣。保羅在羅馬書第八章說：「因為賜生命聖靈的律，在基督耶穌裏釋放了我，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又說：「你們若順從肉體活著必要死，若靠著聖靈治死身體的惡行必要活著。」(羅八 2、13)由此可見，當我們不靠肉體，只靠聖靈引導行事，就能活在神所賜的生命中，也就是活在永恆中。我們今天在地上隨從聖靈引導的生活就是永生的預嘗，正如保羅所說：「你們既聽見真理的道，就是那叫你們得救的福音，也信了基督，既然信祂，就受了所應許的聖靈為印記(原文作質或預嘗)。」(弗一 13 擴大聖經)

永生和平安的喜樂

主耶穌在升天前應許門徒，祂回到天上父家要預備許多住處，然後再接他們到父家與他們同住。接著向他們說，等到保惠師聖靈降臨時，這事便能成就。因為祂說：「還有不多的時候，世人不再看見我，你們卻看見我，因為我活著，你們也要活著。到那日，你們就知道我在父裏面，你們在我裏面，我也在你們裏面。」(約十四 19-20)當聖靈住在門徒心中時，他們便能得著「主的平安」——祂與父同在的平安。(約十四 27)「主的愛」——父愛子的愛。

(約十五 7)由此看來，永生的實際便是活在主所賜的平安和喜樂中。我們今日在聖靈裏所得到的平安和喜樂，不過是永生的小影，因為，我們的生命尚未成熟，只有到天上我們才能完全明白。

大衛是一位屬神的聖徒，他常活在神的至聖所中。因此，他在地上也有這個經歷。他在詩篇第十六篇中說：「你必將生命的道路指示我。在你面前有滿足的喜樂，在你右手中有永遠的福樂。」「滿足的喜樂」、「永遠的福樂」，就是永生的實際。

保羅和歷世歷代屬靈人，他們不但個人在神和主耶穌裏面得著喜樂；他們也在神的教會中與敬虔聖徒活在主耶穌所賜的喜樂中。我們從保羅的信中可以看見，他說：「我所親愛所想念的弟兄們，你們就是我的喜樂，我的冠冕。……我靠主大大地喜樂，因為你們思念我的心如今又發生；你們向來就思念我，只是沒有機會。」(腓四 1、10)

主耶穌升天前，呼召祂的門徒在靈裏與祂同住、同行，及彼此相愛中，最主要的目的，是要他們在今生短暫的時間裏，預備永遠長存的基業。

得著天上永存的產業

每位信徒得救重生之後；所生活的境界就是天上永生的境界，因為聖經說：「祂又叫我們與基督耶穌一同復活，一同坐在天上。」(弗二 6)「與祂一同坐在天上」是指著脫離今世邪惡的世界，神掌權屬靈界的範圍。威末斯譯本說：「在屬天的地位中與基督耶穌同坐。」從屬天的眼光看來，每位蒙寶血救贖的信徒，不但脫離了撒但的權勢，不再作牠的奴僕；反而在地上是坐得勝寶座，基督耶穌在地上的代表。他們在地上是奉派為神爭戰，奪回屬天的產業，就如啟示錄第五章中所說的：「因為你曾被殺，用自己的血從各族、各方、各民、各國中買了人來，叫他們歸於神，又叫他們成為國民做祭司，歸於神，在地上執掌王權。」(啟五 9-10)

宣信在《屬天的地位》一書中，對以弗所書第二章 6 節：「神又叫我們與基督耶穌一同復活，一同坐在天上。」說明如下：

為永遠而活

「在這個時間裏，我特別要留給你們一個思想，就是神要我們珍愛生命中的每一件事，因為神將使它們都變成永遠的；所以我們不要讓任何不能永存的事物，來摸著我們的喜好，我們要學習在生活中去接觸每一件事，使它在永久的未來能長存。

有一種方法可以用來愛我們親愛的人，當宇宙萬有都要消逝時，他們的身體至終都要朽壞，但是有一種方法去愛他們而且能保持長存，直到我們在祂的寶座前相見的時刻。(林前三 13，這是聖靈所賜基督的愛。)有一種永遠的愛，絕不會使人哀傷心碎的。還有一種方法能將我們所擁有的財富為神所用，讓他們變成我們未來生命的一部分，能夠使我們如此去善用它們，並把它們帶進永生。(路十六 9)

甚至在今世中，就是在這個同樣的物質生命裏，我們的身體就能接受那復活生命的豐滿；我們能夠得著榮耀之主的升天生命，甚至我們這個肉身就能擁有來世將有的真實和初熟之果。(林前五 50-54)

有一種方法我們可以用來事奉神，那是一種更高事奉的開端，當我們在地上就與祂一起掌權時，祂就信託我們有份於這項至高而且是榮耀的職事，就是我們目前為神所作的工，只不過是一種為將來職事的預備和教育。我們可以祈盼那喜樂的日子來臨，就是『當蒼天不能再使我們與我們所愛的家人隔開』的那日。

在詩篇中有一句話，最能觸著每一個屬靈心思的深處和屬天的音弦——就是「引導我走永生的道路」。噢！有多少的路不是引到永生的道路！有多少生命的河水，流進了沙漠曠野，至終結束於一堆炙熱的砂礫，並且成了失望苦毒的廢物！但是有許多事情是可以永存的、許多的愛是永不止息的，許多的友情將永不分離的，許多的喜樂將永不消失，許多的財寶永不朽壞，許多的教訓永遠長存，許多的開端，將永不會像斷了柱子般結束，許多的工作將永遠持續，許多的生命將繼續生存在更宏大的豐富裏，以及更寬闊的發展之中，如同時代的巨輪不斷地往前。噢！但願我們的日子和歲月能摸著天上的時日。

與我們的主同復活，和基督耶穌同升天，
與祂同行在諸天界，眼雖不見心卻愛祂。
我們的生命已隱藏，我們的榮耀無人知；
然而當祂再來之日，祂的新婦將要發光，
極其榮美像祂一般。

三、無所限量

(一) 超乎時空

神既是超乎萬有，並且創造時間，空間和物質時，祂本身必是不受時間，和空間及物質的限制，而是無所不在的。大衛承認，他無論走到天涯海角，無論白日黑夜，也無法躲避神的面。(詩一三九 7-12)不但信徒時刻在祂眷顧之下，即是全世界的人都無法逃避祂的監察。「耶和華說，我豈為近處的神呢，不也為遠處的神麼？人豈能在隱密處藏身，使我看不見他呢，耶和華說，我豈不充滿天地麼？」(耶二十三 23-24)

陶恕說：

「神的無限屬於我們，又叫我們知道乃是為我們永遠的益處。可是我們除了思想此事覺得奇妙之外到底還有什麼益處呢？在每一方面都有很大的益處，我們若對自己及對神認識更多，則所得到的益處就會更大。

因為神的本性是無限，所以每一件由神而出的東西都是無限。我們可憐的人類常因裏裏外外的限制而感到困惱。我們一生的年日何等短少，比梭更快。」

主耶穌所賜的生命是從亙古到永遠——創立世界之前就揀選我們，直到世界末了，永恒的新耶路撒冷。

「我們從這許多的有限轉向於無限之神，該會感到何等的滿足。在祂的心中有永恒的歲月，在祂而言時間並沒有過去，乃是一直存留在那裏。那些在基督裏的人與祂共享無盡的時間和無止境的年日。」

摘自：《認識至聖者》

使徒們為教會的祝福，也表明神是無所不在的。他們與信徒雖不在同一地方，但卻能堅信，那位「我身子雖不在你們那裏，心卻在你們那裏，好像我親自與你們同在。」(林後五 4)今天，我們能在靈裏與我們所認識的人同在，如同在永遠裏面。在基督裏的信徒是超越時空，能與分散各處的信徒有靈裏的相交和同在，蓋恩夫人書信中她記載與芬乃倫的相交正是如此。

信徒的祈禱是一個非常恰當的實例，說明神在時空上的無限性。人無論在何處都可以求告神，如先知約拿在大魚的腹中，使徒保羅在監獄中。信徒是神的祭司，可以藉著禱告為別人祝福，保羅勸提摩太，為萬人禱告，「我勸你第一要為萬人懇求、禱告、代求、祝謝。為君王和一切在位的也該如此。」(提前二 1-2)

哈列斯比在他所著《禱告》一書中說：

「經上寫著說，我一生一世必有恩惠慈愛隨著我。(詩二十三 6)實在，禱告的功效要隨著你，你的禱告必沒有一個不達到目的的。他們在你奉耶穌的名祈求時，就蒙了聽允，但他們不都是那麼迅速地臨到你。

我們家過信主和禱告的生活，已經有三代了。我的先人曾經很忠實的為我們做子孫的禱告。我的一生就是行走在我父母和祖先的禱告的路上，也享受他們禱告的果效，屬神的祝福會像雨水一樣，不住的落在我身上。老實說，我是在收割別人所耕種的。

弟兄姐妹，若是你不能為自己的兒女留下產業或金錢，不必為此憂慮。不要為了替兒女積財的緣故把自己的肉體或靈性糟蹋了。您只要晝夜為他們禱告，這樣你就給他們留下了一筆取之不盡，用之不竭的遺產；禱告的果效將一生跟隨著他們，這樣你雖沒有給他們留下許多物質上的財物，你仍能放心地離開他們，良心上不會有什麼不安。」(詩一〇五 17-18)

(二) 恩賜無限

陶恕說：

「但是還不止如此，在自然界中神的恩賜皆是有限，因為他們是被造的，所以都是有限。但在基督耶穌裏的永生恩賜是無限的。做基督徒就能得到神自己的生命而且和神共享祂的無限。在神裏面他有足夠可給一切的人，且有足夠的時間享受這種生命。凡是屬於天然生命的任何東西，都是照著次序，從出生死亡至終歸於無有，但神的生命又歸回自己，永不止息。這樣認識獨一的真神，並認識祂所差來的耶穌基督就是永生。

歷世代以來基督徒所見證的是『神愛世人』，我們要在神無限的亮光中來看這種愛。祂的愛是無法衡量，這愛是多而又多且永遠無止境的愛。祂的愛就是一種祂之所是，而且因為祂是無限，祂的愛就能包住整個宇宙，而且還可以再加上萬萬倍的世人。」

摘自：《認識至聖者》

分享無限恩賜

神的兒女不但個人能因神豐盛的榮耀，得著聖靈的內住，能在基督無限大的愛中，生根立基。並「能以和眾聖徒一同明白基督的愛，是何等長闊高深，並知道這愛是過於人所能測度的，便叫神一切所充滿的，充滿了你們。」(弗三 18-19)也能藉著祭司的職份，使萬人得享神無限的愛。保羅對以弗所教會長老所說的，他說：「我未曾貪圖一個人的金、銀、衣服。我這兩隻手，常供給我和同人的需用，這是你們自己知道的。我凡事給你們作榜樣，叫你們知道，應當這樣勞苦，扶助軟弱的人，又當記念主耶穌的話說，施比受更為有福。」(徒二十 33-35)這是保羅所經歷恩賜無限的神，也是歷代屬靈聖徒所共同經歷的。

就福音而言，世界萬國都因著神所差遣的宣教士，十字架捨己的愛，而得著屬天及屬地的恩賜；(太二十八 18-20)就著基督徒生命的建造，二千多年來，歷代信徒因著神所設立的使徒和先知，為教會所付出的代價而得建立。(弗二 20)例如：馬丁路得曾受天主教的逼迫，莫林諾、蓋恩夫人，也像保羅一樣曾為真理入獄或殉道。(續)

生命詩歌

神的兒子親臨戰場 理達·希伯

1. 神的兒子親臨戰場，去得君王冠冕，
血染大旗遠遠飄揚，誰配加祂陣容？
誰能與主同飲苦杯，不顧痛苦創傷，
甘負十架忍耐到底，才配加祂陣容！
2. 歷代殉聖眼光銳利，看透墳墓對方，
看見天上復活的主，呼求祂的救助；
效祂發出赦免之求，在受致死之傷，
也求饒恕害己之友，誰配加其陣容？
3. 榮耀隊伍，選上稀少，曾受天降聖靈，
十二使徒持定盼望，輕看十架烈火；
不畏鎖鏈、監牢、猛獸，不畏暴君刑重，
忠心至死，堅信不搖，誰配加其陣容？
4. 復有軍兵、壯丁、孩童、主婦、使女繼起，
環繞寶座歡樂無窮，身穿光明白衣；
他們登天歷盡災禍，勞碌加上創傷，
懇求我神賜恩給我，配加他們陣容！

經文：

「他們就在那裏釘祂在十字架上，還有兩個人和祂一同釘著，一邊一個，耶穌在中間。」(約十九 18)

「又塗抹了在律例上所寫攻擊我們、有礙於我們的字據，把它撤去，釘在十字架上。既將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擄來，明顯給眾人看，就仗著十字架誇勝。」(西二 14-15)

希伯來書第十一章論到基督教信心的道路，提出古聖徒信心的見證。在列舉許多舊約知名聖徒的見證之後，接著說：「他們

因著信，制伏了敵國，行了公義，得了應許，堵了獅子的口，滅了烈火的猛勢，脫了刀劍的鋒刃，軟弱變為剛強，爭戰顯出勇敢，打退外邦的全軍。」(來十一 33-34)又說：

「這些人都是因信得了美好的證據，卻仍未得著所應許的。因為神給我們預備了更美的事，叫他們若不與我們同得，就不能完全。」(來十一 34-40)

由此可見，神的期望是每位得勝者，都必須在基督率領下打完得勝者的戰爭，以便與這些得勝的見證人同得基業。

歐美教會歷史中，每年有記念歷代殉道聖徒的日子。這些殉道士，是指那些藉著耶穌基督所率領的爭戰已進入天庭榮耀的一群。所以，在地上戰鬥的教會當以效法他們的榜樣進入這個戰場。

1872年美國理達·希伯為12月26日的司提反日作本詩。

第一節描繪基督站在作戰部隊的前頭，是指啟示錄第五章羔羊從父神寶座領受書卷後，所展開的爭戰。

「這羔羊前來，從坐寶座的右手裏拿了書卷。……他們唱新歌，說：你配拿書卷，配揭開七印，因為你曾被殺，用自己的血從各族、各方、各民、各國中買了人來，叫他們歸於神，又叫他們成為國民做祭司，歸於神，在地上執掌王權。」(啟五 7、9-10)

底下一再的問：「誰配加袍陣容？」答案為那些能戰勝艱辛，飲盡苦杯，和負十字架的人。教會二千多年來的殉道史和復興史，我們可以看見這些見證。

第二節顯然是教會第一位殉道者司提反。

第三節的十二英雄(Twelve valiant saints)即十二使徒。

第四節概括歷代為主殉道的男女老幼，多而又多，可謂不勝枚舉，於今為甚。「我將要喝的杯，你們能喝麼？」(太二十 22、可十 38)切記殉道者保羅的話說：「你要和我同受苦難，好像基督耶穌的精兵。」(提後二 3)

公元1554年，英國約翰·福克斯原稿出版《行傳及其記念》通稱《殉道者之書》(The Book of Martyrs)在歐洲大陸出版，本書內容記載從初代教會所受的迫害，詳述十二使徒們殉道歷史記載，到158年的事蹟，包括著名的威克理夫、約翰胡司、丁道爾、馬丁路德、約翰胡伯、蘇格蘭殉道者、拉提默爾休、黎德利主教、

斯密士菲爾德地方火刑場（一群以自己生命印證基督的殉道者的史蹟）、克蘭麥多爾主教等。【註：《血證士》美國見證書室出版】

從 1563 年 3 月 20 日出版到 1583 年發行第三版，三十年間造就英國和歐洲教會。他與蘇格蘭改革者諾斯·約翰成為莫逆，在英格蘭各地受逼迫時，他從葛林道爾得到英格蘭各地新教徒受逼迫的資料，福克斯到 1559 年 9 月 1 日完成了這本拉丁文的著作，1563 年出版。

這些殉道士名單，應當列為今天教會歷史上的首位，成為教會——諸長子的家譜，（來十二 23）使每一位奉獻信徒都能以他們為榜樣。雖然我們不一定有機會在肉身中為主殉道，但跟隨主必有內外的苦難，希伯來書作者也說：「所以，耶穌要用自己的血叫百姓成聖，也就在城門外受苦。這樣，我們也當出到營外，就了祂去，忍受祂所受的凌辱。」（來十三 12-13）

主後第二世紀士每拿監督坡旅甲的見證，正應驗主耶穌藉使徒約翰所說的預言：「你將要受的苦你不用怕。魔鬼要把你們中間幾個人下在監裏，叫你們被試煉，你們必受患難十日。你務要至死忠心，我就賜給你那生命的冠冕。」（啟二 10）

主後 155 年間在羅馬律法下，一個公開承認自己的信仰的基督徒是要被判死刑的，因為他不能心安理得的與別人一起敬拜皇帝。想息事寧人的省長卻得過且過，不認真執行那法律；因此逼害的增減便要看暴民的情緒，和皇帝特別的諭旨了。當時他們找到坡旅甲，那時他八十六歲，羅馬警探長希律和他父親尼克特乘車路過，二人遂請他上車，對他說：「你只要尊凱撒為主，向他獻祭，就可以保全性命，這對於你的信仰有什麼妨礙呢？」

坡旅甲只是報以沈默，二人再三逼問，坡旅甲斬釘截鐵地說：「我決不會聽從你們的勸告。」希律惱羞成怒，一把將坡旅甲推下車，他的腳踝骨被跌傷。

羅馬兵丁不顧坡旅甲的傷痛，不加審問就將坡旅甲帶到鬥獸場。示每拿總督仍不放過勸說的機會，威逼利誘說：「只要你辱罵基督，我就釋放你。」

坡旅甲斬釘截鐵地說：「我服事祂八十六年了，祂從未虧待過我，現今我豈能褻瀆那拯救我的王呢？」

總督最後恐嚇他說：「你若再不悔罪，我就把你餵野獸，你若不怕野獸，我就用火燒死你。」

坡旅甲說：「讓野獸來吧！……你想用轉瞬即熄的火來恐嚇我嗎？你知不知道，當末日審判之時為惡人預備的永火？來吧，按你的意思行吧！何必等待呢？」

然後，這個優雅而勇敢的監督高聲地禱告，讚美神！因為祂「看他是配得受死的」。火燃起了，火焰跳躍著，把他的身體遮蓋了，在他的身體還未被燒焦時，劊子手用匕首扎他。

就這樣，可愛的士每拿監督，約翰的門生，便完結了他在地上的生活。也許在臨死以前的幾個月中，他常會記起基督在啟示錄賜給士每拿教會的應許：「務要至死忠心，我就賜給你那生命的冠冕。」(啟二 10)

坡旅甲在死中接受了他的生命冠冕，而他那堅忍的見證卻發出火焰般的光芒，激勵其他的基督徒；在教會那不能抗拒的發展中，要忍耐、要得勝，甚至要殉道。

坡旅甲的見證在二千多年來，成為眾信徒所共知的見證，這見證在主耶穌再來那日必大大的發光。

愛的教育法(六)

■鮑思高

教導兒童關懷別人

一天鮑思高在杜林華道角青年中心附近，遇見了一個出名的惡少幫會的頭子，就向他微笑問好。

那個青年看見鮑思高對他這樣好，居然也會關心他，覺得很奇怪，就點頭答禮道：「神父，早。」

鮑思高對他表示進一步的關懷，說道：「我能在這裏遇見你，覺得很高興。我想請你幫我做一件事。」

「只要我做得到，當然很樂意幫你去做。」

「你一定做得到。今天我請你上我家去吃飯，好不好？」

「我同鮑思高神父一起吃飯？」

「對啦！有什麼不行？今天只我一個人。」

「神父，你大概弄錯人了吧。」

「不，不，不……你不是喬治嗎？」

「是啊！神父。」

「那麼，你來吧！」

「可是，這可真要打擾神父啦！」

「不用客氣，我們就這樣決定。來吧！」

「我不敢這樣來：衣服這樣髒，手也這樣不乾淨。」

「這沒有關係嘛！」

「可是，也許我母親在家裏等我。」

「我會派人去告訴她的。」

那個青年，受了鮑思高這樣善意的堅請，就答應了。那天，他和鮑思高一起吃午飯，離去時，顯得很高興。鮑思高用自己的愛心之火，燒熱了他的心。後來他改過自新，成為一個很好的青年。

* 每一個孩子，都藏有一種關心別人的奇妙潛力。使這潛力增強或減弱，絕大部分要看他的意志。可是，人的意志，並不是自動自發的，而是應該予以教育的。希臘古哲學家蘇格拉底曾說過：「一個人先應該推動自己，然後才能推動世界。」他這些話，就是指著這個來說的。我們必須教導孩子，對任何一個接近他的人，或對任何一件交給他做的事，都要加以注意，表示關切。

* 增強孩子這種關注的能力，最好的方法之一，就是讓他自由表達自己的感受和思想。成人往往趨於抑制兒童的情感。他們嚴肅地對孩子說：「你要知道管制自己。不要立即隨從自己剛得到的第一個印象或感想。」可是，孩子這種行動，正是表示他關心的徵象。如果不斷加以抑制，可能妨礙孩子對人真誠關心的能力甚或把它完全扼殺。

* 應該教導兒童，知道憐己利人，尤其是去接近那些在痛苦和憂患中的人，對那些被社會所遺棄的不幸者，表示格外的關懷。有一個父親敘述以下這件往事說：「一天傍晚，我記得自己同我的小女孩一起在海灘上遊玩。那正是漲潮的時候。一切的景物都披上了一層乳白色，顯得很寧靜。海水一步一步地向乾燥的沙灘入侵。忽然我的小女孩低聲說道：『爸爸！您看！海水對陸地多親熱！這不是很好看嗎？』」

陸地冷漠無情，只是靜靜地等候著。可是，海水卻不是這樣，它一步一步地迎上前去。這是一個很好的教訓：應該使孩子「成為別人的近人」，如同耶穌在福音裏所說的。每天都要做一件小小的事，一件沒有名稱的，不為人注意的事，好能對那些在我們身旁，或與我們相遇的人，表示我們的關心和愛心。這不都是很美嗎？

你是否為自己的孩子祈禱？

天氣很悶熱，使人難以忍受。

有一個孩子，是鮑思高杜林學校裏的學生，因有事去探望一

位住在郊外鄉間的親戚。在那個炎熱的下午，他到樹蔭下去納涼。當他躺在柔軟的草地上，看著許多小生物，在草叢間活動，不知不覺中睡著了。突然一聲巨響，猶如一個晴天霹靂，把他從睡夢中驚醒。他跳起身來一看，並沒有下雨，天上也沒有一朵烏雲，卻發現有些魔鬼的爪牙，正想施展毒計，陷害他的靈魂。

他嚇得大叫：「放手！放手！」說著就一溜煙的逃跑了。

幾小時後，他回到了杜林鮑思高的學校裏。但他始終不明白，那個使他驚醒的怪聲，究竟是從什麼地方來的。

那天早上，鮑思高有事出去，這時也回來了。一進了校門，立刻叫人去找那個孩子，臉上顯著很焦急的樣子，似乎想立刻知道一件重大的事。

有人把那個學生帶來。鮑思高一見了他，就安心了，接著用他那種明亮深透的目光，注視那個孩子，深深地噓了一口氣，說道：「啊！我真高興能重新看見你！這樣才好。」

「噢！鮑思高神父！您可不知道，今天下午，我遇到了什麼事！……」

「我都知道。」鮑思高不等那孩子說完，立即就這樣說：「我都知道。我也為你多行了不少祈禱。」

鮑思高說這話時，語氣這樣穩重，又這樣堅定，使那個學生立刻明白，那個奇怪的巨響是怎樣來的。

鮑思高說：「應該常設法找出一些時間來，為那些託給我們照顧的孩子祈求神。」這真是一個最好的方法，為認識他們，幫助他們。要用多少時間來為他們祈禱呢？每天至少幾秒鐘為每一個學生。

這真是一件可嘆的事；一天之中，竟找不到一些時間來為自己的子女，或為那些託給自己照顧的學生祈禱，考慮一下有關他們的問題，好能更認識他們。如果不幸這樣繼續下去的話，結果就會完全不理他們所有的一切問題。

*鮑思高寫道：「教育兒童是一件關於教導人心的事。只有神，才是掌管人心的主人。如果神不教給我們贏得人心的技巧，不把這種開啟人心的鑰匙交給我們，我們一定不會有什麼成功的。」

在那炎熱的下午，那個幸能逃脫魔掌的孩子，聽到鮑思高對他所說的那句充滿智慧，而又能鼓舞人心的話：「我為你行了不少祈禱」，原是一般作父母的，以及那些從事教育工作的人，應該每天都能夠對每一個孩子或學生說的。

摘自：愛的教育法

「與主同在」的相稱生活

■ 史百克

讀經：

出埃及記第二十五章 8 節、約翰福音第一章 14 節

我們要繼續來看神這個偉大的願望——祂要住在人中間。在我們個人的生活裏，在我們聚集一起的團體生活中，以及在我們為主所作的一切工作上，有一件非常重大的事，就是「主的同在」。沒有一件事比「主的同在」這件事更重大，我想我們大家常常禱告求主與我們同在。當我們聚會時，我們求主與我們同在。當我們工作時，我們求主與我們同在。但我們卻很少注意，主的同在並非由於我們禱告了多少次就能獲得的。我們可能晝夜祈禱，整夜祈禱，但我們仍然不能保證，我們必定得著主的同在。因為主的同在並不在於我們祈禱了多少次，乃在於我們行事為人是否與主的同在相稱。如果我們光求主與我們同在，而我們在許多事情上都是錯誤的，不適合於神的，主就仍然不能與我們同在。所以主的同在完全根據於我們與主相稱的生活。

我們必須記得，主不是與人同在，主只是與祂兒子同在。到底能否得著主的同在，完全在於事情是否照著基督。主耶穌說：「無論在那裏，若有兩三個人歸入我的名下聚集，我就在他們中間。」(太十八 20 另譯)這裏不是說：「無論在那裏，若有兩三個人聚集，我就在他們中間。」不！這裏有一個條件，「就是歸入主的名下」。主的名就是主的自己，也就是主所是的。主的名包括一切祂所歸給父神的，也包括一切祂從父神得著，又賜給我們的。所以主的同在乃是於歸入主的名下，意即一切皆與基督相配相稱。舊約的會幕就是如此。當比撒列和亞何利亞伯被神的靈充滿，而照著摩西在山上所得的樣式(基督)建造了會幕時，神的榮耀就充滿在其中。神與以色列會眾同在。

在此我們看見三件事：一、先有會幕的樣式啟示出來；二、

再有作各樣工作的匠人，聖靈帶領匠人照著樣式作成各樣的工作。在此你們就可以看見，聖靈乃是把人由天然的立場上帶出來而把人擺在屬靈的立場上。所以人不能憑著自己天然的知識和力量來作神的工。人必須藉著聖靈的智慧和能力來作神的工。【註一】

一、神的工作在於主的地位和成分

在神的工作上我們應當用最長的時間來學習這個功課：神沒有留下任何一件事是讓我們人自己去判斷和決定的。我不知道在我們中間有多少人已經確實的學習了這個功課。也許有的人在開頭時，覺得自己蒙了主的呼召，應當為著神做一些事情。這種思想和觀念可能是對的，但接下去，人就把自己的思想、觀念和判斷加進來。我們用自己的智慧和力量，來忙碌神的工作。我們先是組織事，後是組織人。我們指定這個人做這件事，指定那個人做那件事。我們自己好像是一個商店的總經理一樣，指揮這個，指揮那個。但經過了一些年日的證明，我們所做的這種神的工作，在真實屬靈的價值和效果上，實在是非常、非常的小。我們可能建造了一些巨大的事工，人看見了也可能說，「這是一個很成功的工作」！但當我們回頭來看這些巨大事工候，我們就看見其屬靈的價值是非常的小而且可憐。

請記得，真實的神的工作不是在於人數多，事工大，組織強，做法妙，乃是在於主在其中有多少的地位和成分。寧可主的地位和成分多而事工小，也不要弄得事工大而主在其中沒有多少的地位和成分。比撒列和亞何利亞伯做神的工作上，滿具屬靈的眼光、智慧、和成分，乃是特別重要的。如果我們在神的工作上真實的讓聖靈來指引和帶領，我們不知道要節省多少時間，並免去多少的難處。

二、經過十字架扎根在靈

我由經歷中可以給你們一個例證。許多年以前當主正在做一些事情的時候，有一位弟兄來到我面前對我說：「我認為主的工

作應當如此。」他來參加聚會，在會中也開口禱告。他曾經在許多別的地方講過道。當時我想，這個人很好，能得著這個弟兄來做主的工作一定不錯。所以我請他講道，後來他也成為主工作上的一個人。但過了一些日子，我確實的發現這位弟兄並沒有得著我們相同的異象，因此我們在同一個工作上就感到非常的為難。我們的異象乃是十字架帶進基督的豐滿。我們在主面前深深所學的功課乃是十字架：十字架破壞我們對傳道事業和組織的一切老觀念。但這位弟兄從來不肯在這條道路的根基上有所學習。他不過在外表的講道上，組織上，學了那麼一套就是了。他沒有看見十字架基本的啟示。當時我把這位弟兄帶進主的工作裏，實在是一個很大的錯誤！因此我學了一個功課。

後來又有一位弟兄，他是個佈道者，也會講解聖經。他來見我說：「我有一個需要，就是需要各處有一班人來支持我，圍繞我。當我出外作工時，他們可以為我禱告。我有什麼難處時，他們可以與我一同分擔。我去他們的地方時，他們可以接待我，讓我站講台。」這位弟兄是一位很可愛的弟兄，但也是缺乏十字架。在此我們不是要找出別人的缺點，我們乃是指明一件事：一切沒有經過十字架深的工作而進入在靈裏的生命者，都是不能在神的工作有分的。我們在神的工作上，絕對不可「招兵買馬」。一切從事於主的工作者，都必須是深受十字架的對付而扎根在靈裏的人。神的工作乃是一個生機，不是一個組織。我盼望我們都能明白這話的意思。這是非常重要的；每一件事都必須是經過十字架扎根在聖靈裏而發出的，並不是憑人的思想來判斷的。【註二】

三、教會的長老乃是屬靈的

我們曾經說到保羅寫提摩太後書乃是重在改正神家中一些不合宜的事。其中有一件要改正的事就是神家中長老的問題。當使徒行傳時在教會中已經開始了組織，人來設立有關事情的職務和職位。我不知道你們能明白什麼叫「職位」，什麼叫「生機」否？職位和生機乃是有分別的。職位乃是由外面的人所安排和加上的。生機乃是由裏面生命自然發出的。比如身體需要一個心，我們不

能由別的地方找一個心來安排上去。心必須是由身體的整個生機所生長出來的。在使徒時代末了的一些年日，事情已經開始變質，他們把長老改變成為一個職位，稱作主教、大主教等。保羅寫信給提摩太就是要改正他們。事實上保羅的意思是這樣，「教會中的『長老』不是一個職位。他們所以成為『長老』不是因為他們聰明，富有，有世界的影響力，或者做生意非常成功，乃是因為他們是屬靈的人，主與他們同在。」這個人是不是『長老』乃決定於主是不是與他同在。至於『長老』這個名稱倒是無所謂的，所以稱他為『長老』乃是為著方便。在教會中的『長老』乃是屬靈的人，不比這個多，也不比這個少。這是新約聖經清楚給我們看見的。不論是使徒、是長老、或者是執事，他們被選定都是由於被聖靈充滿。聖靈乃是照著基督來完成每一件事。

當我們遇見一個真正的長老時，我們首先不是碰見他這個人，不是因他重要、堅強、會做事，乃是碰見主耶穌。所以這是非常重要的原則：一切的事都必須照著天上的樣式(基督)來完成。雖然有許多的事是人去做的，但人乃是藉著聖靈的能力去做的。若不是藉著聖靈的能力去做的，就必然都是枉費時間，枉費精力。

四、保持屬靈的深度和剛強

許多年以前，我曾經和世界性的佈道運動的一位領袖有一次很長時間的談話。這位領袖是主所興起的一個僕人，也有相當的學習。他在這個世界性的佈道運動裏工作。在開頭一些年日中，這個世界性的佈道運動是很有主的祝福，也是滿有屬靈的能力的。我想在這末了一百年內，那個世界性的佈道運動，乃是神所做的許多屬靈事情中的一件。但今日那個佈道的運動已經失去它原初的能力了。雖然它現在仍擁有很廣大的佈道事工，並且世界各地也有數百個他們的教會或聚會，但早已失去它原初屬靈的深度和性質了。

當時我與這位領袖談到這個世界性的工作時，他對於這個工作失去原初屬靈生命的活力，感到非常的傷痛。但是他對我說：

「史弟兄，你看怎麼做才好呢？」這實在是一個很大的問題。後來我思想了一會兒，我說：「我要這麼做。我要把世界各處在這工作上有分的領袖們都召聚在一起，使他們暫時不要做工。然後有幾個禮拜的時間等候在神的面前。我要他們去尋求主的光照，該認罪的認罪，該對付的對付，該潔淨的潔淨，並且俯伏在主面前求祂恢復原初的異象和生命。」他說：「史弟兄，你是對的，這是惟一應當做的事。」但他又說：「可惜，這件事做不到。」我說：「為什麼？」他說：「他們都太忙了！沒有工夫！」太忙了！你們看見，我們今日進入了某些工作，是佔有了我們整個的時間，並費盡了我們全部的精力，以致我們沒有時間和力量來到主的面前，保持屬靈生命的深度和剛強。

五、一切行止皆是跟隨聖靈

這可帶我們回頭再來看曠野會幕的另一件非常、非常重要的事。會幕的一切事不僅是照著天上的樣式造的，並且它的起行停止乃是根據於天上的雲柱和火柱的。當雲彩收上去時，會幕就要被拆卸，收拾起來。然後利未人扛抬著會幕跟著雲柱向前行，百姓跟在後面。當他們向前行進時，他們必然是非常的歡喜。但過了不久，主說：「現在要停止，不能再向前行進了。要把會幕支搭起來，直等到我說起行時。」這件事在曠野裏一再的發生。我不知道你們能明白其中的意思否？這就是告訴我們，如果主認為我們不能向前行進時，我們不可仍把許多的工作和許多的事情，一直扛在我們的肩頭上，而奉行做事的維持向前。我們必須停下。事實上，主乃是對他們說：「你們要停下一時，我要你們更深的認識我的兒子。我要你們知道並學習，你們向前的行進乃是惟一的藉著我的同在。你們所以聚集團繞著這個會幕，乃是因為我的同在在其中。現在你們必須有一點時間來注視我。被神充滿。你們光注意向前行進是不行的，所以我要你們停下一時，再來注視我。」

在此我們就看見，屬靈的增長乃是與主的同在和我們認識其同在的意義有關係的。在我們的生活中，主常常對我們說：「要

停下。要停下你的行動，要停下你的事工。要安靜，要知道我是神。我需要再被充滿。」你們記得以色列人在曠野經過了四十年，來到應許他們的邊界時，百姓說：「我要過去。」主說：「不！」但他們說：「我們一定要過去。」主說：「我不能現在過去。」但他們硬要過去，結果遭遇災禍而倒斃在曠野。(民十四 39-45) 如果沒有主與我們同在，我們自己向前乃是一件危險的事。只有當我們確知主與我們同在時，我們才能向前。所以在任何一件事工上我們都必須先得著主的同在。我們千萬不要做一件事而沒有主的同在！

另外當主向前行動時，我們要跟上去，也不要固執不前。因為固執不前也是一件危險的事。假如當初神要以色列人起行時，有的人固執不起行，仍要住在原來的地方，就其結果，必定留在曠野而沒有主的同在。所以這兩面的事都是重要的。主若起行，我們就起行。主若停下要我們更深的認識祂，我們就需要停下等候。這是得著主同在之基本原則和定律。

我想我已經說得夠多了，但有一件事我盼望你們能看見：在一切神的工作和事奉上有一個最基本而且重要的因素就是神的同在。神所要做的事並不是憑著我們所思想的。我們的思想必須進入神的同在裏。「主阿，這件事你要我做麼？那個地方你要我去嗎？」我們一切的生活和行動都必須滿了神的同在。如果有某些事僅僅是憑著我們自己的行動而沒有神的同在，就都是枉費我們的力量和時間！請記得，在靈裏的生命就是有神同在的生命。只有當我們活在靈裏時，神才與我們同在。

今天我們是不完全的，並且有時會做錯。我已告訴你們我自己就曾做錯過。這不是說我沒有心為著主，不關心主的事，乃是主藉著這些事使我在祂的學校中學習已往所未學到的功課。我們大家都必須在主的這個學校中有所學習。我學習這些功課有時是藉著失敗，有時是藉著苦難。神是非常實際的神。神從來不是藉著教科書來教導我們，祂乃是藉著經歷來教導我們。我們喜歡憑教科書來研究主的事情，但主不是這樣。主乃是引領我們進入某些複雜的環境和局面，使我們學習深的功課。這是惟一學習真實

功課的路！真實有價值的知識乃是來自於經歷中所得著的知識。

有的人可能寫了一本有關教會做法、實行，或操練的書，並且告訴你說：「這就是新約聖經中教會的教科書。你若照著這本書上所寫的去，你就必會建造出一個標準的新約教會！」但我告訴你，你若這樣行，不久你就要發現，你自己乃是陷落在許多的混雜和紛亂裏。請記得，只有聖靈是教科書，祂知道所需要的一切事。聖靈掌握一切的定理和原則，只有當我們活在聖靈裏的時候，我們才能在經歷中學習並成全一切的事工。我所說的這些話，對你們必然會有一些幫助和價值，但這不是說，你們照著我所說的去行就可以了。不！我所說的，不過是給你們指明：這是我所相信之「主做事的路」。你們要謹慎，要讓聖靈親自來指引並教導你們。如果你們能在聖靈裏記住我所說的這些話，你們就必會免去許多我所遭遇的難處。但這些話只說明一件事：要在凡事上得著主的同在。在這個世界上有一件最重要的事，也是最偉大的事，就是我們真實的能這樣說：「主與我們同在。」

摘自：《在靈和真實裏的事奉》

【註一】：以弗所書第五章 18-21 節「被聖靈充滿」——被聖靈帶到神寶座前的光景，是建立在第五章 1-2 節效法神和基督的生活上。

【註二】：服事主的道路乃是接受聖靈和基督身體的管治，在安靜中等候神的指示。

與主耶穌指定的那人相遇

■ 艾倫·埃文斯

掃羅問：「主啊！你是誰？」
主說：「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穌。
起來！進城去，你所當作的事，
必有人告訴你。」（徒九 5-6）

在美籍非洲人的圈子裏最不安定的時期，我正住在紐約市。在 1970 年代，由以利亞·穆罕默德所領導的回教種族，在黑人社區興起。以利亞死後，他的兒子互瑞斯與路意斯·法拉漢鬧分裂。結果，在路意斯的領導下，又有一個新的回教種族興起；它為黑人青年創造了一個嶄新的追求目標；而我也捲入了這個運動。

這一運動，給當時黑人教會所缺少的某種尊嚴與風格帶來了活力。他們的兩項基本訴求就是「敬拜」與「經濟的改善」。當時的回教種族所能給予的，也正是我所要的，那就是：尊嚴、希望與被尊重。但這些並不能全都爭取得到。我感覺我在追尋什麼，然而我的生活方式，乃是屬於典型的叛逆之子。我那時準備要信靠回教，但在我生活當中所最需要的自尊，不只靠鬥志高節的企圖心便能恢復的。我知道在我的內心深處是存在著自尊的，但我從來都沒有期望神的介入，並且指出我所缺少的那一塊，乃是要由那又真又活的偉大修復者來恢復。

神顯現時，我正睡著。我即刻被什麼東西驚醒，也許是天使在碰我。當我睜開眼睛，天花板突然洞開，我可以望著天空。我立刻得知，這不是夢，這乃是異象；是一次與神的相會。

當時，我看到一個大火球，由天上向我衝來。我那時躺在床上，怕得動彈不了。我的靈魂卻說：「主啊！請不要再接近我。」我怎會知道那就是主呢？我對主耶穌並沒有多少認識；然而在我的靈裏，的確認識祂。

當那大火球繼續向下滾來，但形狀卻由火球改變為噴火的人形。那的確是主耶穌。當祂站立在我的面前時，祂說：「我不是黑人，也不是白人，而是你要以正直心態來對待的正直的人。」

在這次的相遇，主耶穌對我說了許多話。祂回答了我未曾說出口的許多問題。祂又向我述說了一些在我心中深藏已久的事情。祂開始展現祂的慈愛，深入了我的靈魂。雖然這是一次極為暫短的接觸，但已足使我的焦點從回教轉向主耶穌了。這次的接觸之後，我確知我是與那又真又活的神相遇。祂乃是尊嚴的恢復者；受傷害生命的醫治者。除了耶穌，無人能給予我這樣，令我震撼的經歷。這乃是屬神的介入之一刻。

神在這一次的顯現，特別向我指出：在我的生命當中，曾步入仇敵的領域；死亡的使者也在逼近我。主向我顯明：每次我在想什麼，以及我如何認為可以靠自己的聰明與力量就可以逃離死亡的威脅，其實，那乃是祂每次都差派天使保護了我；並將我從仇敵的陷阱中救了出來。實在是奇妙！神可以回到過去，記得我所想的每一件事。我那時的生活很沒有規律；主說：並非由於我的充耳不聞，而是祂搭救了我。

神將三項實例，彷彿電影似的放映給我看。首先，我看到天使突然擋住及矇蔽死亡使者的來臨。看來神不只要天使單單的守護我；而是另有理由。祂深知我會轉向祂，同時我會發現我真實的身份是一個兒子；但不是回教的，而是神的兒子。

在這以後，祂又引見了一個人給我，是一個男子，當時為黑人教會的一位監督，與我會面之後，便已過世。主並且對我說，在我的生命裏，會蒙呼召。「去見他，他會指引你今後當走的路。」

在其後的兩週內，我認為是意外，竟然在籃球場遇見了這人。其實，這乃是主另一次的安排。當這人走來，我正在打籃球；突然覺得口渴，便走向場邊的飲水噴泉。可是我注意到，他也往噴泉那邊走去要喝水。我當時並沒有主動向他攀談，其實我應該如此。可是我們倆都同時走向場邊的那個噴泉，我事後發現這也是主的安排。

我望了望他，不知如何以比較客套的方式先開口說話，因為他那時已是一位長者，是黑人教會的一位監督。我事後才知道他十分瞭解主耶穌的做法；神如何藉著異象、異夢，以及一般人聽到了主的聲音。我當時根本不懂這些；認為他可能將我當為瘋子，如果將我所遇見主的事告訴他。因此，我停了片刻，又從那噴泉喝了幾口水，然後讓位給那男子。當他喝完水，便直盯著我看。

我實在忍不住，便脫口說出數週前與主耶穌相遇的事。但對方卻阻止我再說下去。在我還打算往下說，對方卻原原本本將我的經歷娓娓道來。我十分驚訝，並問他怎會知道；我並沒有告訴任何人。

他卻回答說：「主向你說話；也向我說話。」

我會見這人之後，已全心歸主。

終於，我開始與天父同行，參與祂的職事。希奇的是，我大部分的事奉不在黑人教會；而在白人教會。主曾裝備了我，來訓練剛出道的教會領袖；在這末世當中，以但以理的那種「閃耀之星」的生活方式為榜樣。透過這一職事，我如今所訓練的是像祭司的先知；屬神的反文化者，以準備聖靈大大的澆灌。我相信回教是無法滿足人心深處對尊嚴與目標的需要。但我更相信對基督教的闡述與理解要在一代之中有所改變。舊約的但以理，是那許多屬靈人之一，也是懂得解決問題的人。但以理擁有比我們多七倍的膏油，因此膏油是我們今天的教會，尤其是年輕人都應該增加的。

當我回顧與主的相遇，乃是我認識祂，以及祂釋放我，在靈裏成為一名「先知」的關鍵。其實，對那些要歸於基督的人，都有同樣的膏油可用；但奇妙的是，對那些像我這個人一樣，並不甘心歸主，而是當我們有一絲渴慕的心，神便主動伸出手，並與我們相遇。

天使能力之來源

神聖的天使那種令人驚異的能力來自於他們與神的關係。他們那種謙卑的態度，幾乎超出我們的想像；因為我們擁有與天使正相反的傾向。天使居於有神同在之處，所以他們永遠處在敬畏與謙遜的狀態之中。這也是促使那些熾愛天使，也就是那些超大能力的受造者，在寶座前敬拜神的時候，都要遮住臉。這乃是表示一種極度的敬畏與順從，並且連腳也遮住。(賽六 2 天使在神面前的謙卑，似乎還是不夠的。)

使得天使對神的態度是如此的非凡，乃是由於天使本身也是榮耀的。他們的能力是無窮的大。在知識、熱情以及智慧方面，他們反映出神的本性；縱然天使永遠是受造者。

一個受造者愈接近神，他就愈發謙卑。我們從耶穌對父神及百姓的態度就可以看到這些。謙遜乃是屬神的特質。耶穌說：「人子來，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太二十 28)「我在你們中間，如同服事人的。」(路二十二 27)談到天使，聖經是這樣說的：「……事奉祂的有千千，在祂面前侍立的有萬萬。……」(但七 10)他們侍立在那全能而永在的神，也是創造他們的神面前，不是來統治，而是來服侍。啟示錄描述他們在寶座前，面伏於地，來敬拜神。(啟七 11)他們感覺時時刻刻都要在神的面前謙卑下來。由於謙卑，他們不能跟全能的神站立在同一地位上，儘管他們所反映出神性的偉大與榮耀，遠比我們這些有罪的人更有理由驕傲。然而我們卻敢常常以傲慢而自滿的態度來接近神。

整本聖經都讓我們瞥見天使的謙卑與隨時準備為我們效力。希伯來書第一章 14 節說：天使乃奉差遣為那將要來承受救恩的人效力的。天使長加百列向撒迦利亞介紹他自己為神的僕役。他並沒有表明身為天使君王的能力與偉大，他只說：「我是站在神面前的加百列，奉差而來對你說話，將這好消息報給你。」(路一 19)

我們再一次的看到諸天使的謙遜。加百列強調他是奉差遣來

到撒迦利亞這裏。他並非自動的帶來這個信息，而是代表神。他強調他只是一個使節，將神的信息送來。

耶穌也指出天使的謙卑：「他們(指那群小孩子)的使者在天上，常見我天父的面。」(太十八 10)天使完全以天父的差遣為己任。雖然他們是神那大有威嚴的受造之物，可是他們從不以己意行事。他們的目光集中在神的表情上面；完全聽從神的命令。他們注視神的眼神；傾聽神的話語為指令。分分秒秒，他們都在期盼神的指示，因此他們永遠知道他們下一步要做什麼。他們靠神的靈來行動，深悉神的基本性情。

如經文所說的：他們作神的僕役，也是諸軍。祂的全能使者，聽從祂的命令，成全祂的旨意。(詩一〇三 20-21)

我們可以想像，當天使注意到神表情的憤怒，如啟示錄所記載：便立刻去執行祂那憤怒的審判。或者當他們看到父神為了一個悔改的罪人，也就是一個浪子回家所帶給祂的歡樂，天使也跟著歡樂。同樣的，當天使看到耶穌眼見羔羊的新婦(教會)接近滿了人數與靈命的成熟而露出喜悅之情，他們也開始為羔羊準備喜宴。

天使在他們信賴神，以及他們的敬畏、謙遜與謙讓，顯示出他們擁有一位怎樣的神與創造者。因此，他們在天上、地上以及在整個宇宙面前，都榮耀祂。

聖經中的經節指出天使的身份乃是僕役，提醒了我們在早先米迦勒軼事中的話：

我們聽到一種謙卑，但堅定的聲音說：「誰能像神！」他是甘願從事與路西弗(即撒但)的爭戰，而當主問他：「什麼使你說出這樣的話？」米迦勒回答說：「主啊！你是偉大的；而我什麼都不是。」

由於天使的謙卑與他們的渴望服役，神便將極大的能力與廣泛的權柄給予他們。在天使深切的敬畏之中，在神面前，極為謙遜；認為自己一無所是，而對神的那種全能，神聖與偉大的創造

者充滿了畏懼。這也令天使他們自己被視為如此的了不起與榮耀。其實，天使不在乎自己的榮耀。他們為己無所求；他們只是為了榮耀神，為了頌揚神而活。基於此因，神將如此大的能力與權柄都給了他們，使他們在祂的國度裏成為最強而有力的一群。而路西弗，尋求祂自己的榮耀，卻失去了榮耀以及祂的君權。祂選擇了不聽命於神，背叛了祂與神之間的愛和敬畏的關係。

米迦勒與所有其他天使在全能的創造者——神面前，謙卑的承認他們自己一無所是，從而成為神具有大能的擁護者與戰士；反映出神的榮耀，同時天使得到了巨大的能力以便帶給神戰役的勝利果實。這也是在這末世，米迦勒要將大龍摔在地上。(啟十二) 力量與權柄是存在於謙卑之中。

沒有一處可以像耶穌的生命那樣顯著：昔日祂曾羞辱的被貶低；而今，祂超出在地上天上萬名萬物之上，萬膝都要向祂跪拜。神在天使的謙卑之中，將他們的地位提高——這可作為我們的範例。

天使之所以偉大而有權柄，更進一步的理由，乃是他們與神的旨意合一。他們乃是「聽從祂命令成全祂旨意有大能的天使……作祂的僕役，行祂所喜悅的……」(詩一〇三 20-21) 假如我們也委身於神的旨意，我們就會與偉大、榮耀以及全能的神聯合；祂擁有了一切，願意給誰就給誰，而誰也拒絕不了。

那些做每一件事，都是與神聯合；完全順服祂的旨意，便是意志堅決的人。身為罪人，在地上我們還不能像天使那樣，完全與神合一。然而神聖的天使，卻能完美的與神旨意合一。天使從未像人類那樣常常反叛神，由於我們那有限的理解，對神的行動不解其真意。而天使對神的作為卻毫無疑問；因此，內心也毫無叛逆之意。

天使能在神的旨意當中，將自己的意願完全隱藏不提，由於他們擁有那種謙卑的高品質。他們齊聲說：「誰能跟神比！」以他們受造的品質，天使永遠專注於神；帶給祂尊崇與敬拜，為他們自己不求任何權力。與墮落天使正相反；因為他們覬覦神的地

位，便起來反叛神。而忠於神的良善天使，在神的創造順序當中，差派他們到任何之處，都一概遵從。他們不像那些墮落天使，處處舉措與神為敵，良善的天使專心為神作工，與神合作。因此，神也處處為他們設想；神將與撒但以及那些墮落的天使在最後的一次戰役中爭戰，然後將之丟入火湖。

由於神愛護祂的神聖天使，便賜予他們相當無限的能力。天使沒有驕傲與自我意願的阻礙，因為這些都會促成他們與神之間的隔閡，他們便能隨意的接受力量、權柄、以及神那種屬神的慈愛心腸。這也是促成天使成為神的一批大有能力的戰士。這些天使被賦與神的美麗、權力、能力以及榮耀。但願天使不斷的激勵我們，要像他們那樣的謙卑，完全遵行神的旨意；如此一來，神也能給予我們較大的能力與權柄。

如何禱告的幾個準則

■ 戈 登

隱藏之鑰的啟動

禱告的力量，在近代最為驚人的實例之一，可能就是慕迪先生所經歷的了。這樣的經歷，也說明了他那無以倫比，在全球「得人」的事蹟。可是我們感到驚異的是，這樣不可思議的事，他卻很少談起過；其實這樣的見證對我們信心的激勵，是頗為巨大的。然而我猜想，這位為眾人所關懷的牧者，很少談起這件事，是由於他那特有的謙遜所致。在他生命最後一年當中，卻是常提此事，好像他是被內心所驅使。

我最後一次聆聽慕迪先生談話，是在芝加哥他的老教堂裏。我想那是他被主接去那年的秋天。一天早上，在他因早年為主做工而馳名的老教堂裏，以座談的方式，講述了這個故事。那時，正是芝加哥大火之後，十九世紀七十年代初。他說：「重建的教堂未達到盡其所用的階段，所以我想我可以渡海，在那邊能從一些傳道人學到一些東西，從而可以應用在這裏，使工作做得好一點。於是我去到了倫敦，跟那裏的人結交。」

於是他談到一天傍晚，他去「都帝大教堂」聆聽史波金先生的證道，並得知史先生當晚為奉獻一間教堂，在另外地方還有一場講道。於是慕迪先生溜出大教堂，沿街追趕史波金先生的馬車，大約跑了一英哩的路，為的就是想要再聽史先生第二場的講道。接著，慕迪笑了笑，靜靜的說：「我這是追著名人，滿大街的跑。」

他說：在倫敦，他尚未曾在任何地方講道，只是聽別人講。可是有一天，那是禮拜六，中午時分，他參加在倫敦史特蘭德大道上「艾克塞特大廳」裏舉辦的一場聚會，屬開放式的；他心裏有所感動，便也說了幾句。等聚會結束，在許多人向他招呼當中，有一位牧師，邀請他在翌日早晚各一場來他的教會證道。慕迪先生也就隨口答應了。

慕迪先生說：「在主日早場的聚會，我發現諾大的教堂，卻座無虛席。當該我講道的時候，似乎我講得那麼不順暢，台下的會眾也是面無表情；他們彷彿是由石頭或者冰磚刻出來一般的呆板。我當時開口都很困難，我真希望我未來這裏，更希望我沒有答應當晚還要站這講台。但我既然已經應允人家，所以當晚還是去了。」

那天晚上，跟早上一樣，還是座無虛席，會眾表面上也都很尊敬我，但就是不感興趣，面無表情。而我也仍然是難以將這堂講道撐過去。然而，講到差不多一半時，情勢有所改變。好像是天上的窗子開了，一陣和風吹了進來。教堂裏的氛圍似乎有所改變。會眾臉上的表情也有所變化。這給了我極大的鼓勵，所以在講完時，便請要決志信主的朋友站起來。我想也不過是數人而已。但那真是出乎我的預料，會眾一群一群的都站了起來，可說在座的聽眾全都站了起來。我便轉向那位牧師問道：『這是怎麼回事？』牧師回答說：『我實在也不懂。』」

慕迪先生便認為：「他們一定誤會了我，我要再解釋我的本意。」於是他宣佈；在會後，如有要決志信主的人，可到下面房間，這次他講得非常清楚，然後宣佈散會。

可是會眾全都到了下面的房間，擁擠異常；所有的空間、座位、走道，都站滿了人。慕迪先生又講了幾分鐘的話，然後就請決志信主的人站起來。這一次，他深知將他的意思說得很清楚。可是成群的人都站了起來，大約有五十多人，慕迪先生又轉頭問牧師說：「這是什麼意思？」牧師說：「我實在不懂。」於是牧師又向慕迪先生說：「有這麼多人決志，我該怎麼辦？我不知道如何來應付，這是從未有的事。」接著慕迪先生說：「好吧，我來宣佈明天晚上以及禮拜二的晚上還有聚會，再看看情形如何。然後我要橫渡海峽，去都柯林。」

禮拜三，慕迪先生走了。但他還未邁步下船時，由那位教堂的牧師所發來的電報已交在慕迪的手裏。電報中說：「請立刻回來，教堂擠滿了人。」於是慕迪又返回倫敦，在那裏一共耽了十天。那十天的結果，我記得慕迪自己的話說：「共有四百人加入教會。而在那十天當中，附近的教會也都受到了啟發。」慕迪說

到這裏，低下頭，好像追憶那一段的盛況；不過他又說：「除了我芝加哥的教會，我對其他教會沒有什麼負擔，我想我一生的工作仍在這裏。不過，由於倫敦的結果，主卻給了我一個漂泊的任務。從那時起，我也就一直遵照主的旨意行事。」

現在，我們要研究一下那個主日以及其後數日不尋常的事情發生，究竟作何解釋？慕迪先生本身並沒有做什麼；雖然他當時是一位聞名的宣教領袖，神可以大大使用他。這間教會的牧師也沒有做什麼，他與慕迪同樣驚奇這種改變的發生。然而在這十天當中，其表面的背後一定隱藏一些神秘的事情，以慕迪先生的睿智，他自己開始追究其真象。

不久，慕迪終於明白緣由。原來是該教會的信徒，一位年長的姊妹，此前開始患病。此刻，病情更為加重。她的醫生告訴她：她不可能復原；也就是說，她不會即刻死去，但可能要受困於床褥之間，將達數年之久。於是她躺在那裏思考：我要被關閉在這臥房裏達數年之久。她想到她這一生，自言自語的說：「為神做得太少了！實際上，可以說什麼也沒做。而今，我躺在床上，又能做什麼呢？」於是她說：「我可以禱告！」

請容許我在講述慕迪的經歷時，要插入下面一段話：

神時常容許我們被關在室內；並非祂要將我們關閉室內，祂不需如此。祂只是將保護我們的手稍微移開一下，我們的身體就有足夠違背神的律，因而將我們永遠擱置在一邊。我們乃自然的犯了錯，而神卻心痛不已；因為我們違背了神對我們最初的旨意。祂允許我們與世界隔絕，唯有這樣，我們才能專注於祂要我們完成的；使我們以祂的方式來看事情，想事情，我這是由衷之言。

那位姊妹說：「我會禱告。」於是她先為教會禱告。她的妹妹，也是同一個教會的信徒，與她同住，也靠她與外界聯繫。主日聚會完後，這位生病的姐姐總會問：「今天有什麼新鮮事嗎？」「沒有。」妹妹慣常的如此回答。禮拜三晚上的禱告會完了之後，姐姐問：「有什麼特別的事嗎？一定會有。」「沒有，沒什麼新鮮事，同一位年老執事做同樣的禱告。」

可是有一天主日中午，妹妹回家，卻問她姐姐：「你猜誰今天來講道？」「我哪裏會知道，誰講道？」「唉！一個由美國來

的陌生人，叫慕迪，我想那就是他的名字。」這位生病的姐姐臉色一陣發白，兩眼有點驚恐，嘴唇有些微微顫抖，姐姐靜靜的說：「我知道這意味著什麼，我們這個老教會要有轉機了。今天不要給我帶晚餐了，我要整個下午來禱告。」她果然整個下午禱告，而那天晚上的聚會便有所改變。

至於慕迪本人，當他訪問那位女病友時，她將近有兩年時間專為教會禱告，直到她拿到一份由芝加哥出版的《守望者》，其中包括慕迪先生參加一次芝加哥會議的談話，我想是「發維爾大廳」的會議。當她確知這一篇講話打動了她的心，並且知道這人的名字叫慕迪，她便開始禱告，求神派遣他來倫敦，在他們的教會講道。禱告的內容就是這麼簡單。

然而數月已過，然後是一年，甚至一年已過，仍然沒有動靜，但她仍然禱告不輟。除了她自己與神之外，沒有人知道她在禱告什麼。當然禱告自有它的功效，每一屬靈的禱告都是如此，當然這也是真實禱告試金石。神的靈感動了神人到了東海岸，然後漂洋過海，橫渡大西洋，人到了倫敦，到了他們的教會。然後，再加上一點特殊進攻性的禱告，彷彿登上陡峭的山坡，再加把勁，於是就在那天晚上得到了勝利。

你們不相信，我卻相信無疑，總有那麼一天，當黑夜已逝，晨光顯現，別人深悉我們瞭解，我們找到那最大的成功因素；在那十天裏，在慕迪的領導之下，曾改變了成千上萬人的生命，就是那位婦人的禱告。當然，那婦人禱告也非惟一的因素；慕迪是少有的為主獻身佈道的領袖人物，而有數百位忠心的牧者以及其他團結在一起來支援他。而在慕迪的背後以及他下面，還有其他人的支持。而最先考慮的當然仍是那位婦人的禱告。

然而，我卻不知她的名字。我知道慕迪先生的名字；我可以說出慕迪團隊二十多位忠實與他合夥的名字。然而這位以個人力量在秘密的服務，我卻全然不知。啊！這乃是隱秘的服事，因此我們實在不知哪一位才是最偉大的。他們告訴我，她雖然住在倫敦北區，仍然禱告不輟。那麼我們也應該禱告，還是不需要禱告了？假使另外一件事物即將衰落，是一件非常重要的事，難道我們不該視代禱為首要嗎？

將神的意圖放在我們的禱告中

我們已知禱告的重要性，那麼我便就如何禱告提供幾點建議。講題很簡單就是如何禱告，或者說：如何禱告的幾點準則。

首先，在我們的禱告中，一定要知道神的意圖、趨勢以及祂的動向。其次，要將祂的意圖融入我們的禱告之中。我們要找出神在想什麼，然後宣告祂的意圖將必實現。神坐在天上的寶座上；而耶穌坐在祂的身旁，得著榮耀。神的意願在宇宙中每一處都得以完成；唯獨在這一個角落，稱之為「地球」，以及它的大氣；在大氣以上，接近天堂，那就是撒但的大本營之所在。

在這地上只有一人作神的工，那就是耶穌。祂來到這揮霍無度的地球上，十分完美的行了神的旨意。然而，祂升天了。不過祂在地上時，曾找到了與祂想法一致的人；祂可以在他們心裏作工，或者透過他們，執行祂的旨意。祂可以在這些人當中，塑造出祂自己的形像，從而在地上，神的旨意可以再度在這裏完成。那麼現今的禱告應該是這樣：找出神對我們的生命以及在地上的旨意，然後堅持要在地上成就。所以說，最重要的是要找出，並堅持神的旨意。因而，如何禱告的幾點準則也就關乎於此。

有許多次，我參與一群人的禱告；他們將各樣特殊禱告事項提了出來。這裏這個人，需要禱告，為了特殊事故等等，於是我們都跪下來禱告。可是我有許多時候在想，我心中並沒有存任何惡意。當我傾聽他們的禱告，好像我也必須如此禱告：「感謝聖靈，你深知這個人，他裏面是多麼的缺乏，麻煩就在這裏。你也知道這個生病的婦人，她有多麼的困難；在這個問題中，在她心裏的阻礙該有多大！感謝聖靈，當你為這個人禱告，也同樣在我裏面為這人禱告。你所禱告的，就是我要禱告的，奉耶穌的名。你所禱告的，在這樣的情況下，將會成就。」

有時候，關於那種特殊的禱告，我覺得很清楚。但大多時候，我很不解。我將這一事實說出來，但我可能不瞭解全部。我深悉這個人明顯的需要禱告；也許他是基督徒，我瞭解他心理上的特質，對事情的看法，以及他持有何種意願。然而，可能還有些事實，我不瞭解，因而就嚴重影響了整個禱告的困難。於是我被迫

回到一個事實上：我不知道應當如何為這人禱告。然而，當我讓聖靈在我裏面自由運行，將我成為祂禱告的媒介；如此，在我裏面的聖靈就會為這個人代求、代禱。同時，神正在傾聽那人的禱告內容，祂也聽到聖靈為這個人在地上的戰場上的旨意，當然是神認可的旨意。於是，我禱告所求之事必將成就，因為耶穌已戰勝了那惡者。

因為我也許對聖靈的思想以及祂的同在特別敏銳，以致我會知道應禱告什麼更為敏銳而快速，就我如今所能做的祈禱，已成為神在地上旨意的成就，最有技巧的一個伙伴。

與主會晤之地

有關如何禱告，我在這裏願提出六點建議。

第一，我們需要時間來禱告。禱告的時間絕不能匆忙；最好在白天，禱告的時間要足夠，所以最好忘掉時間。但我也不建議在早上睡到最後一刻才起床，穿衣；那一定很匆忙，然後跪了一會兒，以得心安，這樣不行。但我也不建議在夜間，身體暈倦不堪，近乎已上床要睡；這時忽然想起需要禱告，便隨便找出一節聖經，又跪下了一會兒，這樣也不行。我勸各位這幾點，都很重要，但我絕無批評之意。真誠的禱告應該是在頭腦清晰，思慮敏捷，靈裏敏銳的時刻。我深知我們都沒有多少空閒，生活都很忙碌，可是禱告，一定要從別的時間挪出，別的時間很重要，但沒有什麼事比禱告更重要。

「犧牲」乃是生命當中一條持久不斷的律。重要之事必須要犧牲於更重要之事。一個人必須培養一種成熟的判斷力，否則他的精力便會浪費在次要瑣碎的事情上，而最為重要之事卻未達完成，或者也是草草而不經意的做成。如果我們成為熟練的代禱者，就要知道禱告到何處為止，我們也必須在一天當中，找到最安靜的時刻，單獨的為某人代禱。

第二點建議是我們需要為禱告的專屬之地。當然，你可以在大街上、旅行當中、在商店裏、在百貨商場測量乾貨的重量時、雙手正在整理洗碗機，可說無處不可禱告。然而，你不可能專心

禱告，除非將自己關在安靜之地，與神獨處。主耶穌曾說：「你禱告的時候，要進入你的內屋，關上門，……」（太六 6）那扇門很重要；它將雜音關在門外；將神留在室內。「禱告你在暗中的父。」（太六 6）神就會出現在你關閉的所在。人一定要獨處，才能發現他從不孤單；在人而論，我們愈孤單，在神而論，我們就愈覺得不孤單。

為要訓練有一雙聽力敏銳的耳朵，我們便需要有一安靜之處與充裕的時間。一個母親可以聽見她那剛睡醒嬰兒微弱的哭聲；也許那還是在樓上。那種微弱的哭聲，別人都聽不到，但她卻如閃電一般，捏手捏腳，頭腦卻敏捷，便奔到樓上。她的耳朵比任何人都經過了訓練；那是「愛」的訓練。我們也需要訓練聽力。一個安靜之處可以擋掉外面的雜音；使內耳得以聽見另外的聲音。

一個人站在電話亭裏要打電話，但所說的話，對方卻聽不見。他一直在說：「我聽不見你講話。」過了一會兒，對方大聲喊著說：「你把那電話亭的門關上，就能聽到我講話了。」於是這個人將電話亭的門關上；他不僅能聽到對方講話，還能聽到街道與商店的吵雜聲。有些人聽到的聲音很混雜，那是由於他們的門沒有關緊。在他們的耳朵裏，人的聲音與神的聲音混在一起，因此他們分辨不出來。問題是部分出在那扇門，如果你將那扇門關緊，你就能聽見神的聲音。

我的第三點建議，在今天尤當強調；那就是在禱告中，要給聖經有它的地位。禱告不只是對神申訴，而是先聽後說。禱告需要頭上的三個器官：耳、舌、眼。首先是耳朵聽神說了什麼，然後舌頭才說話，最後由眼睛尋找結果。研讀聖經乃是禱告前傾聽神話語的一面。神的意圖由耳朵進入，經過內心，將你們的個性添了色澤，最後由舌頭說出的話語就是你們的禱告。可悲的是神一度在地上傾聽百姓的聲音。祂也一直向百姓說話，甚至在百姓可能傾向於聽地上的聲音，攔阻了我們的耳朵來聽神說話的聲音，但祂仍在說話。神在祂的聖經裏說話。而我們大部分認識神，也是來自聖經。聖經就是神出版的書。聖經是神在過去所默示的，而今也是一樣。神親自在這部書裏說話。聖經裏的各卷書自行排成一列，與其他的書籍完全不同。我們用心的讀經，以理性與敬

畏的心來讀，就能明白神那偉大的旨意。祂所說的話將會完全改變我們所要說的。

我們的禱告導師

第四點建議是讓聖靈教導你們如何禱告。你們愈禱告，就愈會發現禱告是在自說自話。「我不懂得如何禱告。」然而，神卻知道如何禱告。保羅在他還沒有寫下書信之前，由於他親身經歷，便知道要靠聖靈禱告。而神有一項計劃，包括了我們在地上的需要。有一位精通的代禱者，祂十分懂得禱告。祂便是禱告的聖靈。神派遣祂來到地上，內住在你的裏面，有部分任務，便是教導我們精通於禱告。我的建議很簡單：就是讓聖靈來教導你們。

當我們獨處於一個安靜的時刻與地點，有「聖經」在我們手邊，便這樣安靜的禱告。「感謝讚美禱告的聖靈，禱告的導師，請你教導我如何禱告。」這樣祂就會教導你們。別緊張，別心煩，由於不知是否你會瞭解。要學習安靜，頭腦安靜，身體安靜。要安靜，要傾聽。大衛在詩篇中說：「你當默然倚靠耶和華，耐性等候祂。」(詩三十七 7)

你會發現：你的禱告有所改變。你會禱告得更為簡捷。好像一個人在處理商業上的轉帳，或者像一個孩子的提問，當然會在虔敬與深度的祈求。總之，你在禱告裏不會再要求一些東西；你的禱告也可能不會再有那種老式的習慣說法。你可能使用較少的字眼，但你卻是出於絕對的信心說出你的禱告；真正相信你所求的定能成就。

讓聖靈來教導；在禱告當中一定要從始而終；要由祂做為支配因素。祂特別是一位禱告的靈。基督徒生活的最高準則就是遵從聖靈的引導。當然，我們要培養一種判斷力來鑑別祂的引導；以色列人以自己的隨意思想來錯認是祂的聲音。我們應該容許聖靈來教導我們如何禱告；甚至讓祂來主宰我們的禱告。靈界衝突的範圍激烈程度皆在祂的眼下。祂乃為神在行動領域中的將軍。當潮水洶湧，則是爭戰有了危機。祂深悉此時需要特殊的禱告，以轉變潮水而獲勝。因此，需要有持久禱告的特殊時期，以期勝

利有了保障。我們要遵守祂的提示。有時候我們內心感動要禱告，或者請他人代禱。那時我們會認為：「唉！我剛才已經禱告過了」，或者說：「我們已經請他人代禱，就不需要再禱告了。」但我卻不願接受內心的建議。請記得這時最好安安靜靜的遵從內心的感動，對關心你的人也不必多做解釋，或者除了請求代禱，不必多說什麼。

讓祂，這位神奇的聖靈教導你們如何禱告。這需要時間。你們可能會以你們自己的方式或安排禱告，但假如你們只要謙讓，並耐心的等候，祂就會教導你們如何禱告；建議你為特定的事祈求，並且在禱告時使用的正確語言。

你們會注意到我所提的四點建議的主要目的就是要認識神的旨意。安靜的地方、安靜的時刻、聖經，還有聖靈，這也是慕安得烈巧妙的將這四項在課堂裏講授。在這裏，我們認識了祂的旨意，也得知聖靈使得一個人渴望令禱告得以成就，同時也說出可能成就那種願望的禱告。

這裏有一個美妙的字眼常常出現在《詩篇》裏；在《以賽亞書》裏也用這個字眼——「等候」。這個字眼一而再的用來教導我們，若我們與神保持聯繫，神就會對我們顯示祂的旨意，並再一次的知會我們祂的意願。「等候」這個字眼充滿了豐富而深刻的意義。「等候」並非偶然或者是一種匆忙的行為；它具有不動搖之意，也有堅持的意思。「耐心」，是指節制；「期待」是指仰頭來尋找；「順服」是指忘掉自我，準備出去或者行動。「等待」也意味著傾聽，一切都要安靜下來，如此方能聽見。

一個名字的力量

我的第五點建議，其實以前已經提過，不過在此我再加以重覆。禱告必須奉耶穌的名。禱告的關係是要透過耶穌。禱告的內容一定要奉祂的名提出，因為所有禱告的全部威力都蘊藏在耶穌裏。我至今還很清楚的記得，在這個國家的某個區域，我待過一段時期，而我卻幾乎沒有在他們的禱告裏聽到耶穌的名字。我聽過那些人禱告；而我知道他們都是虔誠的基督徒，可是他們在教

會裏禱告，在禱告會裏禱告，或者在其他地方，就從未提到耶穌的名字。現在，讓我們清楚的牢記在心；除非透過耶穌，我們在神面前沒有地位。

譬如說，倫敦的一位極為聰明的律師，他對美國法律、伊利諾州以及芝加哥市的法令十分嫻熟，他來到這裏，假如他想參與一件案子，在你們的法庭上為之辯護，你們知道他不能，因他在這裏沒有法律地位，也沒有美國律師身份。而今，你們與我在那法庭中也沒有地位。所以說，我們是因為罪，而被廢除地位；我們只能靠那位擁有那種被認可有此地位的人，方能來到神的面前。

我們在下面將事實轉換一下，當我們奉耶穌的名禱告，就如同耶穌的禱告。就好像——讓我以極為溫柔的語氣說，以顯示我的敬虔——耶穌的手挽著你們，將你們帶到父的面前說：「父啊！這是我的一個朋友，我們的交情不錯。為了我，請給他任何他所求的東西。」而這位父親卻很快彎下了腰，親切的說：「你要什麼呢？只要我兒子要求給你的，我都可以給你。」那乃是奉耶穌的名，所要求的實際結果。

但我是非常非常的清楚；當我轉回原點，做最後的分析，使用耶穌名字的力量乃是祂已勝過那背叛的君王。禱告乃是不斷的向撒但耳中灌送得勝者的名字，以堅持撒但全軍的潰退。當一個人持續奉耶穌的名禱告，那惡者一定要退卻。牠定會心有不甘而又憤怒的鬆開了魔掌，落荒而逃。

信心產生之地

第六點建議乃是一項大家都熟悉的準則，但也是最為人所誤解的。禱告必須要有「信心」。但請注意，在這裏所講的信心不是相信神「能」；而是相信神「會」。信心是跪下來禱告說：「父啊！我為這件事而感謝祢，這件事必如此成就，我感謝祢。」然後起身，照常做你的事，心裏說：「這件事已經解決了。」心裏要一而再的如此認為，而且不住的禱告謝恩。心裏還不停的說：「那件事已得到成就的保證。」不要不停的催逼神，因為禱告乃是在一個靈界衝突中的決定因性素。每一次的禱告都好像在仇敵

的腦門子上打了一拳；也好像在要塞，從你的艦隊中射向敵方一個嶄新的弦側砲。

「是呀！」有人會說：「如今，你把信心定得那麼高，我們能有那般的信心嗎？一個人能強迫自己相信嗎？」當然，這裏沒有非自然而機械式的逼你相信。一些認真的人就在這一點上造成錯誤。當然不是人人都有那樣的信心，這的確如此。我可以很容易的告訴各位：沒有那麼大信心的理由之所在。相信神會成就你所求的那種信心絕非是一朝一夕養成的。它既不是產生於街上的灰塵；也不是產生於群眾的喧嘩。但是我可以告訴各位信心產生在何處，並且使它成長而堅定。在每一個人心中都可以慣常的抽出一段安靜的時刻與神獨處，同時傾聽在聖經裏祂的話語。進入那內心的，將是一個單純而堅實的信心，認定聖靈所引導他所求的將會成就。

信心有四種單純的特性。第一，它充滿了「智慧」。它會發現神的旨意是什麼。信心永遠與理性不相矛盾；有時，信心稍比理性高一點，理性的過程達不到信心的程度。第二，信心乃是「順服」，在神的旨意裏，順服的生活與信心相稱。順服永遠有堅定不屈的傾向。第三是「期望」，它注意的是結果，雖然在地上不停的膜拜，但心中卻在更大的空間搜尋，像海面一樣廣闊。最後是「堅定」。就是不屈不撓。經上說：「……不是到七次，乃是七十個七次。」(太十八 22)它推論我們已獲知神的旨意，也深悉祂永不改變。如果我們禱告，其應允結果的延遲，乃是由於第三者——我們仇敵的梗阻。只要我們奉得勝者的名堅定不移的禱告，必能擊潰撒但，在戰場上完全得勝。

摘自：《實用的祈禱 第三篇 如何禱告》

近代印度教會的復興

一位青年宣教士的見證

一、這只是剛開始

在印度西滿海岸的交趾市，召開的全亞洲基督教奮興大會的會場大廳，此刻是鴉雀無聲；只有受到感動的會眾那種經克制的輕柔啜泣聲。聖靈以那無比的力量在大廳裏運行；從而使人認罪悔改，並呼召男女參與祂的職事。在大會結束之前，出席為數有一千二百名牧者以及教會領袖當中，有一百二十名走到臺前，回應前往「印北的呼召」。

他們不是說：「我願意去。」而是直截了當的說：「我去。」

他們做出這樣的選擇，就是要遠離家庭、村莊、家族、生意或者事業，前往那被人仇視，也為當地人所懼怕之地。當時，還有六百名牧者，誓言他們返回自己的教會之後，將招募更多的宣教人士，遠離南方而去印北拓荒。

我(即是那位當年捨身前往印北的年青宣道者)安靜的站立在那充滿聖靈的寂靜之中，為那些擁擠在臺前的熱心牧師禱告。有神的同在，我顯得極為低微渺小。

當我禱告時，內心深感痛楚。在臺前那些人的未來歲月中，有多少人要遭到毒打、挨餓或者受凍，以及孤獨？有多少人為信仰而要坐牢？求神祝福保守這些自告奮勇的人；我也禱告，希望有更多的海外贊助者來支援他們。

這些人要遠離物質上的舒適，家庭的照顧，以及個人的弘願。擺在他們面前的，是在一群陌生人當中的新生活。然而我深悉，當上千的鄉民都信靠基督；在印北那從未聽到福音的村莊裏，能幫助當地人建立許多教會，這些宣教人士便見證了屬靈的得勝。

在大會同我在一起的，有一位來自美國的大衛·米恩，他是美國基督教的廣播主持人，也是一位極為認真的基督教復興的倡

導者。他並為這次大會的講員之一。在事後他見證說：主在這次的聚會中，以一個不尋常的方式掌控了會場。

他又寫道：「倘若主親臨在我們中間，聚會的情形也不會有什麼兩樣。因為敬拜的靈充滿了會場；詩歌也唱得有強烈衝激之感；聖靈的能力大大澆灌了每一會眾；男士們都在高聲呻吟著。我讀過美國早期歷史中，有兩次『大復興』的時期，悔改人數眾多，但我從未期望親身體驗這次大會的經歷。」

然而，我們的主不僅僅呼召大量當地的工人，祂也在動善工，大量拯救罪人，是我們從未夢想可能的事。只要何處有救恩，來自亞洲各地的人們，便趨之若鶩；在一些地區，如印度、馬來西亞、緬甸以及泰國，基督教團體增長之快，現今一個月為過去一年的增長量。

這種大量的悔改以及教會的增長，西方的媒體沒有充分報導。神在亞洲這種使人興奮的善工，理應詳細報導；這種情況的部分原因，是媒體接觸當地太少。除掉在少數幾個國家，諸如南韓、菲律賓，真正的故事沒有傳出來。

印度宣教活動之展開

在一夜之間，印度許多當地人的宣教活動都為之展開，便是一個典型例子。那是由於印度南方的一位主內弟兄，他從前是一位軍官，但放棄了職務與軍中事業，來幫助在印北成立一支福音隊伍。他如今領導四百多名全職的宣教人員。

如同其他的當地宣教領袖，他訓練出十個「提摩太」；他們幾乎像軍事那樣精準的指揮工作。每個「提摩太」領導數十名宣教人員；而那數十名的人員，每人又有他自己的「門徒」。

這位前軍官，同他的妻子，仿效保羅當年傳教的方式。在一次宣教為時五十三天當中，他和他的家人坐牛車或者徒步，到奧立沙省最落後的土著地區；在那裏，冒著酷暑，他們在那些仍過著原始生活，被形容帶有獸性的部落蠻族中工作，結果卻有數百人認罪悔改，歸入基督。在整個的宣教旅程當中，每天都在那群土著中趕出污鬼，疾病是奇蹟般的得到醫治。還有數千人，曾做

偶像與邪靈的奴隸，而今卻殷切的來聽福音。

僅在一個月期間，他將十五個悔改信主的小群，納入一些新的教會，並派遣當地的宣教人員來支援，並且建立他們的信心。

同樣奇蹟式的運動幾乎在印度每一省，乃至亞洲其他國家，均已開始。

宣教士耶穌·達斯

有一位土著的宣教士，名叫耶穌·達斯，當他初到一個村莊，發現那裏沒有一個信主的，為之震驚不已。那裏的村民敬拜上百種不同的神，有四個巫師，以他們的巫術來控制村民。

傳說當中，曾指出這些巫師如何能以巫術殺害村民的牲畜，以及毀壞他們的收成。村民會突然間生病，以及無緣無故的死亡。村民生活在那種摧毀與捆綁之中，簡直難以想像。由於他們完全被黑暗的權勢所控制，所以臉上滿是疤痕、軟弱無力，以及死亡的痕記。

當耶穌·達斯向村民講述基督的事，他們還是第一次聽到有一位神，祂不需要犧牲奉獻，便可以使祂息怒。當耶穌·達斯在該村的市集繼續傳教，許多人都前來，要認識這位主。

然而，這便觸怒了巫師；他們警告達斯，如若不離開這個村莊，他們就會請他們的諸神，殺死他、他的妻子以及他們的孩子。可是耶穌·達斯並未離去；他繼續傳教，而村民也繼續蒙恩得救。

終於在數週之後，巫醫來到耶穌·達斯那裏，求問他的能力由何處而來。

「這是頭一回，我們的巫術不靈光了。」他們告訴他說：「我們做完了印度教禮拜之後，要求那些邪靈去殺害你們全家；可是那些邪靈回來說，牠們無法接近你和你的家人，因為你們永遠被火焰圍護著。於是我們召喚更有能力的邪靈來對付你們。沒想到牠們也無功而返。牠們說：你們不僅是被火焰守護著，周遭還有天使護衛你們。」

耶穌·達斯便又對他們講述基督的事。聖靈判了那些跟隨污鬼人的罪，並且審判即將臨到。那些村民滿面是淚，認罪悔改，

接受了基督作為他們的主。結果，有數千的村民也由罪與捆绑中得到自由。

泰國鄉村傳道

在泰國，透過一個民間組織，有兩百多名宣教人員做鄉村傳道開墾的工作；有一個小組在兩個月當中，便分別向為數一萬零四百六十三人分享他們個人的信仰；其中，有一百七十一人信靠基督，同時有六間教會成立。在同一時期，又有一千多人信主。要知道，這是發生在一個佛教的國家；這樣的豐收，是從所未見的。

像這種書面報告，幾乎亞洲每一國家的當地宣教隊伍每日都有送來。而我相信，這只是「復興之雨」的最初數滴而已。為了要取得必要成果，我們要派遣數十萬，乃至更多的宣教人士。我們不再祈求眾所周知的「祝福陣雨」；而是我相信，在未來的日子裏，神要給我們祝福的大雷雨。

我個人是怎樣參與亞洲這驚人的屬靈復興工作，乃是由於我母親，一位單純的村婦，長期為我禱告所致。

二、「主啊！讓我其中一個兒子傳道吧！」

阿恰瑪雙眼充滿鹹濕的淚水；但這淚水並非由烹飪的油煙，或者鍋中辛辣的味道所引起。她感覺時間不多了。她的六個兒子都已長大，管不了他們了。可是這六個兒子當中，卻沒有一個是要進入福音的職事的。

除了那最小的兒子，也就是大家都叫我小「約翰納欽」的，我母親的其他兒子看來都注定要從事屬世的工作。我的哥哥們似乎都滿足在印度西南，靠近阿拉伯海的可羅拉省家鄉附近居住與工作。

「噢，主啊！」我母親絕望的禱告：「就讓我其中一個兒子傳道吧！」就像聖經中的哈拿，以及那麼多成聖的母親一樣，我母親把她的孩子們都要獻給主。那天，她預備早餐的時候，曾發誓要暗暗的禁食，直到神應允她其中一個兒子進入事奉。在其後

的三年半裏，她每個禮拜五都禁食；而她的禱告也從未改變過。

然而，什麼事都沒有發生。最後，只有我，骨瘦如柴，長得矮小，是我們家中的老么，還沒有到做事的年齡。看來我也不會去傳教。雖然我八歲時，在一次宣教大會中站起來決志過，可是我又羞怯，又膽小，所以將我的信仰深藏不露。我沒有領導的才能，也避免運動以及學校的一切活動。不超出家庭與鄉間生活，我就覺得很舒坦；我這個如影隨形的身體，出來進去，無人留意。

母親的禱告得到了應允

於是，到了我十六歲，我母親的禱告得到了應允。從「工作機動組織」派來的一個福音宣講隊來到我們的教會；勸大家要前往印度北部工作。我當時那九十磅的身材，卻將那福音宣講隊的每一句話，以及他們所放映的印北幻燈片，都印進我的腦海裏。

在印度西北與巴基斯坦連接的拉加斯坦省，與東北跟尼泊爾相連的邊境那炎熱乾旱平原，從未接觸基督的鄉村。在那裏傳教，會受到毒打與挨石頭襲擊的。

由於西部高止山脈高峰的阻隔，在印度西南馬拉巴爾海岸青蔥的叢林之一隅，便是我所認識的家園。而馬拉巴爾海岸，早經古老基督教團體薰陶；當紀元後五十二年，由於與波斯灣的貿易，而使得聖多瑪便將基督耶穌介紹給附近的克拉納哥爾。另外還有猶太人，早在二百年前已經到達了印度南方。印度西南方海岸，以及我本人，都沒有例外的接觸了基督教。

當這支福音宣傳隊不遺餘力的將印度這個國家其餘之地，大約有五十萬村莊沒有聽過福音的情景，其失喪的情況，說得明明白白，我感到出奇的難過。就在福音隊來到我們教會那一天，我就發誓要幫助將耶穌基督的福音帶給那北印陌生而神秘的省份。當他們勸人「拋棄一切，跟隨耶穌」，我便未經思考的奮身而起，同意參加暑期學生小組，前往那從未接觸到福音的北印蠻荒之地去傳教。

我的決定進入神的職事，大部份由於我母親忠實的祈求。雖然我還沒有意識到後來所理解的，要由神來呼召，我母親卻鼓勵

我，要我順從內心的感動。當我宣佈我的決定，她二話不說的給了我二十五個盧比，那是足夠我坐火車的車錢，便動身前往特立凡德蘭市的宣道總部去報名。

在那裏，我卻遭到生平第一次的拒絕。基於我年齡太小，宣教的主管們不准我參加前往北印的宣教隊，不過我可以先參加每年在卡爾納塔卡省班哥羅爾市所舉辦的訓練營。於是在那裏，我生平第一次聽到宣教的名人喬治·維渥的講話，而且從未有人像他那樣激發我要獻身於驚歎而激進的「使徒」生活。他講到神對這失喪世界的旨意是擺在個人、家庭與事業之前，我極為感動。

當夜，我獨自躺在床上，跟神與自己的良知爭辯。在凌晨兩點，我的枕頭被汗水與淚水濕了一大片，我畏懼的搖著頭。神要我在大街上傳教，該怎麼辦？我怎敢在公共場合，站起來講話呢？如果我被石頭打、挨揍怎麼辦？

我太了解我自己了。我跟朋友談話時，都不能正眼看對方，更何況在仇視的群眾面前，代表神講話呢。要我講話時，我真能了解當年摩西被呼召時的心情。如今我所表現的，與他別無二致。

可是突然間，我感覺並不是獨自在房裏。一種極大的愛與被愛充滿了這地方。我感到神的同在；於是我下床，跪在床邊。

「噢，神啊！」我降服的屏住氣息，「我願意把自己交給你，為你宣教，可是要請你幫助我，讓我知道你與我同在。」

早上醒來，看到的世界與人群全然不同。當我走在外面，印度的街景與先前一樣；孩子們在大人的褲襠下，鑽來鑽去的玩耍；牛、豬、雞等在街上漫步；小販在他們的頭頂上，頂著新鮮水果與鮮花的籃子。以前我從未感覺到，此刻我是以超然而無條件的愛來愛他們。彷彿神的眼光代替了我的；我能看到天父所看到他們的一樣，那些失喪而需要救恩的人群，他們大有可能榮耀與反映神自己。

我走向車站，滿眼是愛的淚水。我知道這些人都在奔向地獄，但神卻不要他們走向那裏。我突然間，對這些人有一種負擔，不能再往前走；必須要停步靠牆而立，以免跌倒。事情就是這樣：此刻我感到神對印度失喪的人群那種愛的負擔；祂那慈愛的心在我心中跳動，我幾乎不能呼吸。這種激動極為強大；我不安的來

回踱步，以免雙膝因懼怕而打顫。

「主啊！」我內心呼喊著：「如果你要我做什麼，就請說，但要給我勇氣。」

我禱告完畢一抬頭，望見一塊大石頭。我即刻便深知我必須爬上那塊石頭，在汽車站那裏，向群眾宣道。我攀上了巨石，感覺有一萬伏特電流的那種力量貫穿我的全身。

我先以唱出簡單的兒童合唱歌曲來開始；那也是我唯一會唱的歌曲。當我唱完之後，有一群人站在我的腳下，石頭的面前。其實，我並沒有準備開講；但突然間，神接手，祂那慈愛的話語，充滿了我的口，開始對那些窮苦人群，就如當年耶穌命令祂的門徒去做的一樣。神的權能貫穿了我全身，我遂有超人的膽量。話語從我嘴裏說出來，是我從未知道自己有的，顯然那能力是由上面來的。

福音隊的其他隊員都駐足來聆聽我的講道；他們對於我的年齡以及呼召，就再也沒有提起過了。那是 1966 年，在其後七年，我繼續參與流動的宣教隊。我們在印度北部流動；每到一個村落，都停留不久。每到一處，我負責在街上宣教；其他隊員就負責派發書籍和小冊子。偶爾，在很小的村落裏，我們會挨家挨戶作見證。

我對印度鄉民以及貧苦的那種殷切而強烈的愛，與日俱增。人們甚至給我起了一個外號，叫「甘地人」，因現代印度之父「甘地」而得名。如同甘地，我會自動認為印度的鄉民，要他們知道耶穌的愛，必須由愛他們的棕色皮膚土著說給他們聽不可。

當我研讀福音書，我愈了解耶穌深悉接觸貧苦大眾的原則。祂當年避開大城市、有錢人、有名與有權勢的人，卻在貧苦勞動階級當中關懷祂的職事。假如我們接近窮人，那麼我們就已接觸了整個亞洲的大眾。

與飢餓及貧窮爭戰，乃是一場真正屬靈的爭戰；而絕非當政者所令我們相信的，是一場物質或者社會的爭戰。那唯一能有效的在亞洲戰勝疾病、飢餓、不公正以及貧窮，便是耶穌基督的福音。來看那飢餓的孩子憂鬱的眼神，或者看到一個吸毒者那浪費的生命，便是看到撒但掌控這世界的唯一證據。所有的壞事，不

論是在亞洲或者美洲，都是撒但所為。撒但乃是人類最終的仇敵。在牠那不可忽視的能力範圍內，牠要殺害及毀壞人類。與如此強大的敵人作戰，要靠物質的武器，無異於用石頭來打裝甲車。

傳福音的爭戰經歷

我永遠都不會忘記與惡魔勢力那場富有戲劇性的爭戰經歷。那是在 1970 年一個悶熱而特別潮濕的日子裏，我們在印度西北的拉加斯坦省，所謂「沙漠之王」那裏佈道。

我們習慣是在街上宣道之前，我的七位同工與我站著圍了一個圈，拍手唱一些基督教的民歌；有一大群人聚集在那裏，我便以當地的土語——印地語開講。有許多人都是生平第一次聽到福音；也都很熱誠的索取福音書以及小冊子來讀。

有一個年輕人，來到我面前，索取一本福音書。當我跟他談話時，我靈裏感覺他是十分渴望認識神。當我們準備爬上我們的福音旅遊車離去時，他要求加入我們的行列，便自動上了車。

當我們的旅遊車往前蹣跚開動時，他卻又哭又喊：「我是個罪惡深重的罪人，」他尖叫著說：「我怎能配跟你們坐在一起？」說著，他便要由活動的車子往下跳。於是我們抓住他，強制把他按下來，以免他跳車受傷。

當時，他留在我們的基地；翌晨，他又加入我們的晨禱。當我們正在讚美以及代禱中，聽見突然的一聲吼叫。原來是那個年輕人，躺在地上，舌頭伸出嘴巴之外，而兩個眼珠卻深陷在眼眶裏。

我們身在異教之地的基督徒，即刻便知這個人是被污鬼附了。於是我們將他圍在中間，當污鬼藉著這個年輕人的口說話時，我們開始以權柄來挾制那地獄的勢力。

「我們是七十四個……過去七年當中，我們使他光腳走遍印度各地。他是我們的……」牠們(污鬼)繼續說著。出言褻瀆與咒罵，向我們以及我們的權柄挑戰。

然而當我們三人禱告，那些污鬼便不能再附在那年輕人的身上；當我們奉耶穌的名，命令牠們離開，牠們便都出來了。

這個年輕人，名叫孫大·約翰。他得以釋放，便信靠耶穌，並受了洗。後來，他就讀聖經學院。主用他教學，向數千人傳講基督。由於他那卓越的職事，有數間印度土著的教會已經成立。這皆出自於許多人都要將之送進瘋人院的那個年輕人所為。其實，在亞洲有數百萬人像孫大·約翰，被污鬼所矇騙，做了牠們那可怕的激情與色情的奴隸。

這樣的奇蹟促使我走下去，一村一村的傳教，一共走了七年。我們的生活若讀起來，有如《使徒行傳》的書頁。大多數的夜裏，我們都是睡在村莊與村莊之間路邊的溝壑裏，因為這種地方比較安全。睡在不信基督教的村莊裏，便是陷於諸多的危險。我們的福音隊永遠會引起一陣騷動；有時候我們甚至面對著石擊與毒打。

這些流動的福音隊，我與之同工的，也是我經常領導的，對我就像一個家庭似的。我那時已開始喜愛那種吉普賽式的生活了。為了基督的緣故，必須一站一站的去宣教，便將自己完全捨棄。我們被迫害，仇恨，輕視。然而，我們要繼續走下去，因為我們深悉在那些從未經歷到基督的地區，為福音而拓荒。

在拉加斯坦省的本迪城鄉，在那裏傳福音，我是第一次被揍，並挨石頭打。我們的書籍和小冊子經常被毀。看來那些暴民永遠在監視我們；我們在街上宣教，有六次被他們哄散。那時，我們的福音隊領導開始在其他地方宣教，盡可能避開本迪這個城鄉。三年後，一個由當地人組成的宣教隊伍，由新人來領導，又重新在這個交通繁忙的城鄉宣道。

有一次幾乎是剛一進本迪城，就有一個當地人撕毀了我們的書籍以及單張等，又掐著我們一個十九歲的宣教隊員，名叫撒母耳的脖子。雖然撒母耳被揍的半死，但他還跪在街上，為那充滿仇恨鄉城失喪之人的救恩禱告。

「主啊！」他禱告說：「我還要再回到本迪這裏來服事你。我寧願死在這裏；但我要回來，在這個地方服事你。」

許多年紀大一點的基督徒都勸他不要再回去。可是撒母耳決心已定，他果然又回到本迪，在那裏租了一間小屋。書籍和小冊子寄到之後，他又面對諸多的困難來宣教。今日，有一百多人在一個小教會聚會；那些一度逼迫他的人，如今都敬拜主耶穌，像

當年使徒保羅的情況一樣。

這就是那種將耶穌基督福音傳向全世界的承諾與信心。

有一次我們是在黎明時分，在一個鄉城宣教。可是在前一天我們在附近的村莊宣教，那消息早已傳出。當我們在路邊的小攤子上喝早茶時，當地的軍事頭領很有禮貌的來到我面前；他說話的聲音放低，以顯示他的一些感情：「趕緊上車，五分鐘之後離城，否則我們要燒車，連你一塊燒死。」

我知道他是認真的，因為他的背後有脅迫的群眾支持他。雖然那天，我們是把「腳上的塵土跺下去」。可是今天，就在那城有一個教會在那裏聚會。為了栽種福音的種籽，我們必須冒險。

我穿梭在炎熱而滿佈灰塵的道路上，以及令人冷得發抖的寒夜，有數月之久。其所遭受的痛苦如今日數千名的土著宣教人士所遭受的一樣，目的就是要將福音帶給那些失喪的人。在未來的歲月裏，每當我回顧那七年來，在鄉間的宣教，乃是我一生當中最為偉大的學習經歷之一。我們跟隨耶穌的腳步；效法並代表耶穌走向那從未聽過福音的廣大人群。

我那時是生活在一個十分激動而忙碌的日子裏；由於太忙，而又過於興奮，以致很少想到未來。其實永遠有另一個工作擺在我們的前面，我是要改換跑道的時候了。

三、未來之改變之種籽

1971年，我被邀請去新加坡，由約翰·哈該所創立的學院，在那裏講學為時一個月。該學院仍在草創時期，是專為訓練亞洲教會領袖以及見證基督而設。

哈該的見證很多。但總的來說，他認為基督徒最能克服困難，可說都是巨人。無論男女，凡是由神那裏得到異象，都能堅持去實行。他們對於神的呼召，孜孜不倦，真屬應得最高獎賞的美德。

哈該為第一人，他使我相信在神沒有難成的事。在哈該的身上，我發現他就是拒絕接受不可能的事的那種人。在別人所接受那正常困難的界線，在他，根本就不存在。他以世界的眼光以及神的觀點來看問題，所以也絕不沾染罪。假如我們不能向全世界

傳教，那麼請問為什麼不能？假如人們飢餓，我們能夠做什麼？哈該拒絕接受這個世界的現況。而我發現他是極願負起個人責任，成為改變的一員。

在該學院接近一個月期滿，哈該督促我進入從未經歷過的最為痛心的自省。我深知在其後數年當中，使我內心極度不安。最後卻是促使我離開印度，在海外尋找在我生命之中，神最後的旨意。

【讀者通訊】

一、肢體交通北美地區奉獻帳戶：

Christian Classics Digest

8019 Rugby Road, Manassas, VA 20111 U. S. A.

二、「基督教精典文摘網站」更改如下：

繁體版 <http://www.ccdigest.org>

簡體版 <http://www.ccdigest.net>

三、臺灣地區讀者劃撥時，如您不需開收據請於劃撥單上註明，謝！

四、歡迎來函索閱本社出刊之叢書、小冊——

叢書類：約翰福音釋義、交通的訣要、禱告與復興、得勝的生活、
建立屬靈的家庭、與主交通、屬天聖徒、基督徒生活規範

小冊類：認識聖靈、生命歷程、不住的禱告、人被造的目的、信心的見證人

肢 體 交 通 季 刊 基 督 教 精 典 文 摘

臺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170 號 12 樓

郵撥戶名：肢體交通雜誌社

郵撥帳號：15210477

發 行 所：肢體交通雜誌社

發 行 人：戴 致 進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台志字第參伍貳參號

中華郵政北台字第 1180 號執照登記為雜誌交寄

印 刷 者：福 道 有 限 公 司

地 址：臺北市中山北路一段 83 巷 9 號 5 樓